

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 研究



重庆大学硕士学位论文

(学术学位)

学生姓名：方崇颖

指导教师：张鹏 教授

学科门类：经济学

学科名称：产业经济学

研究方向：人力资源与发展

答辩委员会主席：李树 教授

授位时间：2023 年 6 月

Study on the Influence of the Number of Children on the Subjective Well-being of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A thesis submitted to Chongqing University

in partial fulfillment of the requirement

for the degree of

Master of Science

in

Industrial Economics

by

Chongying Fang

Supervisor: Prof. Peng Zhang

June , 2023

摘 要

随着老龄化进程加速与“空心化”问题严峻，不仅要关心农村老龄人口的物质生活，更应该关注其精神生活，提高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是全社会养老质量的重要保证。“多子多福”“养儿防老”的传统观念在我国根深蒂固，子女状况对父母晚年养老和主观幸福感存在影响。关注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及其内在影响机制，对推动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战略与生育激励政策具有重要意义。

本文对子女数量与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相关理论和文献研究进行了梳理和总结提出其影响机制的理论框架。在此基础上，使用2018年中国家庭追踪调查（CFPS）数据通过有序probit模型和OLS模型进行实证分析、机制检验和异质性分析，并根据研究结论提出具体可行的政策建议。本文主要结论如下：

第一，本文发现农村老龄人口有子女可以显著提升其主观幸福感，并且子女数量越多农村老龄人口越幸福。女儿数量的增加会显著提升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而儿子数量并没有产生相同的作用，表明女儿在农村老龄人口养老过程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第二，子女数量通过居住模式、代际经济支持和代际情感交流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子女数量越多农村老龄人口越倾向于独自居住从而提升了其主观幸福感；子女数量通过增加代际经济支持、改善情感交流提高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

第三，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在不同群体之间具有异质性。子女数量增加对于男性农村老龄人口、子女教育水平较低的农村老龄人口和具有完全自理水平的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具有显著的促进作用，而对于女性农村老龄人口、子女受教育水平较高的农村老龄人口和自理能力受损的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不显著。在使用通讯工具后能够缩短空间距离，加强与子女间的感情沟通，促进了子女数量增加对女性农村老龄人口和子女受教育水平较高的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正向效应。

本文提出如下政策建议：完善我国的生育养育保障制度，促进分步式生育政策实施；推进农村养老模式多元化发展，探索居家养老、社区养老和邻居互助养老等适合本地农村地区的多元化养老模式；完善子女养老的支持政策，以文化约束和法律规范等形式对子女养老进行重构，保障农村老龄人口“老有所养”；普及通讯工具使用并加大智能服务平台建设，加快消除农村老龄人口所面对的“数字鸿沟”，并以数字化技术和数字化平台为农村老龄人口的社会生活赋能。

关键词：子女数量；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

Abstract

With the acceleration of the aging process and the serious problem of "hollowing out" we should not only pay attention to the material life of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but also pay attention to their spiritual life. Improving the subjective well-being of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is an important guarantee for the quality of old-age care in the whole society. The traditional concept of "more children and more happiness" and "raising children for old age" is deeply rooted in China, and the status of children has an impact on parents' old-age care and subjective well-being. Focusing on the impact of the number of children on the subjective well-being of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and its internal influence mechanism is of great significance for promoting the implementation of an active response to the aging population strategy and fertility incentive policies.

This paper combs and summarizes the relevant theories and literature research on the number of children and the subjective well-being of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and puts forward the theoretical framework of its influence mechanism. On this basis, using the 2018 China Family Panel Studies (CFPS) data through the ordered probit model and the OLS model for empirical analysis, mechanism test and heterogeneity analysis, and put forward specific and feasible policy recommendations based on the research conclusions. The main conclusions of this paper are as follows:

First, this paper finds that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with children can significantly improve their subjective well-being, and the more the number of children, the happier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The increase in the number of daughters will significantly improve the subjective well-being of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while the number of sons does not have the same effect, indicating that daughters play an increasingly important role in the elderly care of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Secondly, the number of children affects the subjective well-being of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through living patterns, intergenerational economic support and intergenerational emotional communication. The more the number of children, the more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tends to live alone, thus improving their subjective well-being. The number of children improves the subjective well-being of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by increasing intergenerational economic support and improving emotional communication.

Third, the impact of the number of children on the subjective well-being of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is heterogeneous among different groups. The increase in the number of children has a significant role in promoting the subjective well-being of the mal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with lower education level of their children and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with full self-care level, while it has no significant effect on the subjective well-being of the femal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with higher education level of their children and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with impaired self-care ability. After using communication tools, it can shorten the spatial distance, strengthen the emotional communication with children, and promote the positive effect of the increase in the number of children on the subjective well-being of the femal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and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with higher education level.

This paper puts forward the following policy recommendations: improve China's fertility and parenting security system and promote the implementation of step-by-step fertility policy; promote the diversified development of rural old-age care models, and explore diversified old-age care models suitable for local rural areas such as home-based old-age care, community-based old-age care, and neighbor-assisted old-age care; improve the support policy for children's old-age care, reconstruct the children's old-age care in the form of cultural constraints and legal norms, and ensure that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is "old-age"; popularize the use of communication tools and increase the construction of intelligent service platforms, accelerate the elimination of the "digital divide" faced by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and empower the social life of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with digital technology and digital platforms.

Keywords: Number of Children; Aging Rural Population; Subjective Well-being

目 录

1 绪论.....	1
1.1 研究背景与意义.....	1
1.1.1 研究背景.....	1
1.1.2 研究意义.....	2
1.2 研究目的和内容.....	3
1.2.1 研究目的.....	3
1.2.2 研究内容.....	3
1.3 文献综述.....	4
1.3.1 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相关研究.....	4
1.3.2 子女数量相关研究.....	8
1.3.3 子女数量与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相关研究.....	9
1.3.4 文献评述.....	9
1.4 研究方法和研究思路.....	10
1.4.1 研究方法.....	10
1.4.2 研究思路.....	11
1.5 研究创新与不足.....	12
1.5.1 本文的创新点.....	12
1.5.2 本文的不足之处.....	13
1.6 本章小结.....	13
2 相关概念与理论基础.....	14
2.1 相关概念.....	14
2.1.1 子女数量.....	14
2.1.2 老龄人口.....	14
2.1.3 主观幸福感.....	15
2.2 理论基础.....	17
2.2.1 家庭代际关系理论.....	17
2.2.2 社会支持理论.....	18
2.2.3 需求层次理论.....	19
2.3 本章小结.....	20
3 理论机理分析与研究假设.....	21
3.1 理论机理分析.....	21
3.1.1 子女数量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机理分析.....	21
3.1.2 基于居住模式的子女数量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机理分析.....	21

3.1.3 基于代际经济支持的子女数量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机理分析	22
3.1.4 基于代际情感交流的子女数量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机理分析	23
3.2 研究假设.....	23
3.3 本章小结.....	25
4 实证分析.....	26
4.1 数据来源和模型设定.....	26
4.1.1 数据来源及样本选择.....	26
4.1.2 变量选取.....	26
4.1.3 描述性统计.....	29
4.1.4 模型设定.....	32
4.2 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分析	32
4.2.1 基准回归.....	32
4.2.2 内生性检验.....	36
4.2.3 稳健性检验.....	37
4.2.4 进一步分析.....	39
4.3 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机制分析	40
4.3.1 基于居住模式的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	40
4.3.2 基于代际经济支持的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	41
4.3.3 基于代际情感交流的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	43
4.4 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异质性分析	44
4.4.1 农村老龄人口性别差异视角.....	44
4.4.2 子女受教育水平差异视角.....	46
4.4.3 农村老龄人口自理能力差异视角.....	48
4.5 本章小结.....	49
5 结论与政策建议	50
5.1 结论.....	50
5.2 政策建议.....	51
5.2.1 完善生育养育保障制度.....	51
5.2.2 推进农村养老模式多元化发展.....	51
5.2.3 完善子女养老支持体系.....	52
5.2.4 加大智能服务平台适老化建设.....	52
参考文献.....	53

1 绪 论

1.1 研究背景与意义

1.1.1 研究背景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发展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优化孤寡老人服务,推动实现全体老龄人口享有基本养老服务^①,提升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成为社会各界共同关注的重要话题。从1999年中国步入老龄化社会后,我国老龄人口规模日趋庞大,老龄化程度越来越严重。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2021年中国60岁及以上人口已从2000年的1.3亿增加到2.64亿,占全国总人口的18.7%,其中65岁及以上人口为1.91亿,占全国总人口的13.5%^②。接近深度老龄化水平(14%),中国人口老龄化进入了加速发展阶段。并且与其他已经进入老龄化的国家相比,我国存在老龄化城乡倒置的情况^③,即农村老龄化程度高于城镇老龄化程度。《中国乡村振兴综合调查报告2021》基于“中国乡村振兴综合调查”数据得出,60岁以上老年人占总样本的23.99%,65岁以上老年人占16.57%,远远超出“老龄社会”的水平,与“超老龄社会”标准仅差3.43个百分点^④,农村人口老龄化现象值得关注。随着农村老龄人口数量快速增长、寿命愈发延长,老龄人口是否安度晚年、享受天伦之乐,关乎家庭幸福和社会稳定。

与人口老龄化并存的是生育观念和生育政策的变化。对于社会生育意愿而言,受教育周期长、房价波动大、养育成本高等因素影响,目前呈现结婚年龄普遍推迟、育龄人口的生育意愿降低的情况。2020年中国平均初婚年龄为28.67岁,比10年前的24.89推迟了将近4岁^⑤;2017年以后中国常住人口生育率一直呈下降趋势,从2017年的47‰下降到2020年的37.3‰,2020年中国总和生育率为1.3,低于国际常用的1.5警戒线^⑥。2015年中共十八届五中全会推出“全面二孩”政策,中国实行了三十余年的“独生子女政策”全面放开;2021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将“二孩”政策调整为一对夫妻可以生育三个子女的政策。子女数量会对家庭的各方面产生影响,尤其是在老龄化加剧的情况下,子女数量可能会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产生影响,多子一定多福吗?对于新时代的农村社会而言,子女数量增加真的会提升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吗?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机

^①资料来源: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http://www.qstheory.cn/yaowen/2022-10/25/c_1129079926.htm

^②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告》, http://www.stats.gov.cn/tjsj/tjgb/rkpcgb/qgrkpcgb/202106/t20210628_1818827.html

^③资料来源:《中国老龄化有5个突出特点 老龄化要超前于现代化》, http://www.gov.cn/zhibo39/2006-12/12/content_467224.htm

^④资料来源:《中国乡村振兴综合调查报告2021》

^⑤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人口普查年鉴》, <http://www.stats.gov.cn/tjsj/pcsj/rkpc/7rp/indexch.htm>

制如何？在不同群体的农村老龄人口中，子女数量对其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又会有怎样的差异呢？信息技术的飞速发展使得通讯工具成为日常生活必不可少的联系工具，缩短了空间距离，加强了农村老龄人口与子女的联系与沟通，使用通讯工具可以提升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吗？这些问题均值得进一步探讨。

1.1.2 研究意义

农村老龄化程度高于城镇老龄化程度，农村人口老龄化现象值得关注，在乡村振兴背景下，使农村老龄人口老有所依、老有所养、老有所乐，提高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是我国重点关注的工作之一。在农村老龄化和低生育率的现实背景下，研究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并据此提出相应的对策建议，有助于促使农村老龄人口老有所乐，推动生育政策的施行。因此，本文研究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具有一定的理论意义及现实意义。

从理论意义上来看，本文充实了对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尤其是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研究。现有研究中对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关注主要集中在影响因素的分析，关于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研究较少，且结论尚不一致。本文根据 2018 年中国家庭追踪调查（CFPS）数据通过理论假设和实证回归的方式检验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并细分儿子数量和女儿数量进行研究，探究儿子数量和女儿数量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差异。本文拓展了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研究视角，结合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因素，将居住模式、代际经济支持和代际情感交流作为机制变量，扩充了子女数量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途径。从性别差异、子女受教育水平差异和自理能力差异三个方面对比分析了子女数量对不同群体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并结合通讯工具使用缩短空间距离的现实背景，加强与子女沟通，改变子女数量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程度，丰富了我国在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领域的研究视角。

从现实意义上来看，基于农村老龄化背景，关注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是保证当今社会稳定发展的重要议题，切实提高农村老龄人口的幸福感和安全感，对提升国民幸福感有重要意义。在低生育率的现实背景下，本文着眼于主观幸福感，实证检验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带来的效用变化，为政府制定生育政策及实施提供经验证据，对于将晚年幸福感问题纳入父母进行生育决策时的考量有实际意义。通过机制作用分析，从居住模式、代际经济支持和代际情感交流三个方面，挖掘子女数量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途径，对子女养老提出了要求，为完善居家养老方式提供了合理化建议。通过检验使用通讯工具调节子女数量对不同群体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为完善数字化技术适老化建设提供了建议。

1.2 研究目的和内容

1.2.1 研究目的

在农村老龄化和低生育率的现实背景下，提升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是社会共同关注的话题，在“多子多福”的传统观念影响下，老龄人口尤其是农村老龄人口将自己的老年生活的幸福寄托于子女身上，因此本文以子女数量为切入点，就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展开理论和实证分析。本文具体研究目的有以下三点：

一是梳理有关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相关理论，分析影响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因素，回顾有关子女数量和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相关研究，厘清子女数量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作用路径。

二是实证检验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并对比分析儿子数量和女儿数量对农村老龄人主观幸福感的差异。在此基础上，进一步识别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路径，考虑居住模式、代际经济支持和代际情感交流等因素在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中的作用并进行检验，结合研究结果进行可能的影响路径分析。

三是考虑性别、子女受教育水平和自理能力差异以探究子女数量对不同群体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是否存在差异，并结合通讯工具使用缩短空间距离的现实背景，检验使用通讯工具是否可以调节子女数量对不同群体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并提供理论解释。

1.2.2 研究内容

本文具体研究内容主要分为五个章节，文章的主要结构设置如下：

第一章为绪论。首先介绍了本文的研究背景和意义，明确了本文的研究目的和内容；其次是文献综述，归纳总结了国内外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子女数量以及子女数量与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相关研究概述并进行文献述评；最后是通过梳理本文的框架逻辑确定了研究方法和思路，总结出本文的研究创新和不足之处。

第二章为相关概念与理论基础。本章首先对核心概念子女数量、老龄人口和主观幸福感进行界定，其次对本文涉及的理论，家庭代际关系理论、社会支持理论和需求层次理论展开梳理并进行介绍，为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寻求理论支撑。

第三章为理论机理分析与研究假设。本章根据已有的理论基础和文献综述对本文的研究对象展开分析，厘清子女数量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内在机理，并从居住模式、代际经济支持和代际情感交流三方面分析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主观幸福感的影响，由此提出本文的主要假设。

第四章为实证分析。本章主要分为四个部分，第一部分为数据来源和模型设定；

第二部分为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分析，实证检验基准回归并解决内生性问题、进行稳健性检验，进一步分析儿子数量和女儿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第三部分为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机制检验，基于研究假设探究居住模式、代际经济支持和代际情感交流等变量在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作用，厘清其内在的影响机制；第四部分为有调节效应的异质性分析，通过性别差异、子女受教育水平差异和自理能力差异三个层面研究子女数量对不同群体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进行实证回归，同时验证使用通讯工具调节了子女数量对不同群体的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程度，并对结果展开分析。

第五章为结论和建议，通过对前文理论研究及实证分析结果进行总结得到本文的研究结论，从我国低生育率和农村人口老龄化的现实情况出发，就当前我国的公共政策及公共服务体系在提高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存在的问题，提出对策建议，体现本文的理论及现实意义。

1.3 文献综述

1.3.1 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相关研究

(1) 主观幸福感研究起源

幸福感的哲学思想发端于古希腊时代，主要有阿里斯底波哲学的“快乐论”和亚里士多德学派的“实现论”两大流派。英国功利主义学者瑞米·边沁在以追求所有人的效用最大化作为决策依据的前提下，提出了幸福的“快乐论”，并由此演化为主观幸福感。20世纪50年代，心理学家对包括满足感和幸福感在内的情绪问题展开了研究，结果表明，人们对于自己生活的主观评价可以体现出一些涉及情绪状态的深层次信息。与此同时，主观幸福感的测量技术得到了迅速发展，积极心理学家使用科学的分析框架研究主观幸福感。心理学学家对不断涌现的主观幸福感微观调查数据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并对主观幸福感展开了量化研究，从而对主观幸福感的决定因素以及内在变化进行了分析，主观幸福感逐渐成为了研究主流。

20世纪70年代以来，西方学者将经济学分析的方法引入到了对主观幸福感的研究之中，并对其进行了深入的探讨。Easterlin^[1]提出“幸福悖论”开始了对幸福感经济学的研究，在对世界上14个不同国家的主观幸福感进行对比后得出结论：在一定的时点上，国家积累的财富越多，该国居民的主观幸福感就会更高，然而随着国家财富的持续积累，该国居民的平均主观幸福感并没有实现随着人均收入的增加而提高的情况，这就是所谓的“幸福收入之谜”。自此之后，主观幸福感的研究受到越来越多的经济学家的关注，并逐渐成为经济学研究的一个重要领域。

(2) 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因素

自从 Easterlin^[1]提出“幸福悖论”之后,许多西方学者开始把经济学分析的范式应用于对主观幸福感的研究中。最初,经济学家们主要集中研究收入与主观幸福感的关系。随着研究的不断深入,学者们发现主观幸福感除了与收入、住房、经济增长和失业等因素相关,还与人口统计学变量以及社会因素等密切相关。当下,单纯地追求 GDP 数据的增长已不再是国家发展的目的,提高生活质量、提升人民的幸福感才是国家制定方针和政策的依据和根本。因此,找出影响主观幸福感的因素就变得十分重要。

通过国内外学者对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研究可以发现,对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因素可以被划分为三大类,人口特征因素、家庭因素和社会经济因素。

① 人口特征因素

在人口特征方面,社会学者主要从性别、年龄、户籍、婚姻状况、健康状况和受教育程度等维度对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因素进行了探讨。但目前国内外关于性别与主观幸福感之间的关系研究尚不一致。Wood et al.^[2]解释了男性和女性主观幸福感的差别:男性表达较少而女性具有较为强烈的表达欲望,并且女性对生活的期望值较低,这使得女性在面对同样生活时主观幸福感更高。因此,一部分学者认为相对于男性,女性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更高^[3-5],因为女性老龄人口会通过自我表达和倾诉的途径来排解负面情绪,并且女性从事的工作也更多地与情绪表达相关^[6]。但是,也有部分研究表明女性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比男性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低,特别是农村女性老龄人口在社会和家庭各方面都处于劣势,降低了其主观幸福感^[7]。Louis and Zhao^[8],张静平等^[9]研究表明,性别对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差异不大,但会通过老龄人口受教育程度以及收入情况间接对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产生影响^[10]。

年龄在个体不同阶段对主观幸福感的影响是不同的,在个体一生中,主观幸福感呈现“U”型曲线,青年、老年阶段的主观幸福感显著高于中年,而40岁前后则是其最低水平^[11-13]。国内学者徐鹏和周长城^[14],陈诚等^[5]研究发现年龄越大的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越强,这与江虹等^[15]的结果相反,通过对622名社区老龄人口调查研究发现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随着年龄的增加而降低。唐金泉^[16]研究发现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并没有随着年龄增长而显著下降,但是对于85岁以上的老龄人口,消极情绪反而随着年龄的增长而减少,主观幸福感出现增高的趋势。任杰等^[17]采用 Meta-analysis 技术发现,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受年龄因素的影响不大,甚至不受年龄因素的影响。

户籍会对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产生影响,且存在着显著的城乡差异性,其中,农村居民的主观幸福感要比城镇居民高^[18]。由于农村地区信息相对闭塞,参照群体单一,农村老龄人口倾向于与以往或周边群体对比,从而保持相对积极的生活态

度。并且,农村老龄人口对家庭以及邻里关系的关注程度也较高,其幸福感基本维持在正常水平^[19]。Graham and Felton^[20]使用拉丁美洲的数据也证实了这一点,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高于居住城市的老龄人口。但是,经济发展为老龄人口提供的福利措施差异造成了城镇老龄人口和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不同,城镇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高于农村^[21]。

对于老龄人口而言,婚姻仍然是影响主观幸福感的主要因素之一。各国文化背景虽然有一定的差异性,但是婚姻状况与主观幸福感的关系是相似的^[22],已婚者的主观幸福感高于未婚者,而离婚和丧偶通常会比较不幸福^[23]。Lucas^[24]对离婚者群体进行调查发现,离婚者的主观幸福感在数年后仍比婚前低。丧偶会在很大程度上降低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25],未丧偶的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显著高于已经丧偶的老龄人口^[26],因为拥有配偶能够获取日常照料支持^[27]。

老龄人口的身体状况对其主观幸福感有明显的正面影响。老龄人口的身体状况越好其主观幸福感越高^[28],在日常生活中能够自理并且头脑记忆力较好的健康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明显高于其他人^[21]。而 Okun et al.^[29]得出了自评健康状况与主观幸福感的比医生诊断的健康状况更加显著的结论。自我评估健康的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水平更高,与其乐观、积极、外向的个人性格有关^[30]。徐鹏等^[14]也认为自评健康状况较好的老龄人口可能产生较强的主观幸福感,因为身体健康所以对生活有更高的期望和信心^[31]。

许多研究表明,受教育水平能够显著提升个体的主观幸福感,并从人力资本理论和地位获得理论的视角提出,教育水平能够通过经济收入和社会地位对个人的主观幸福感产生重要影响^[32]。教育程度更高的老龄人口拥有更高的主观幸福感^[18,27,28]。主要是因为特定的历史阶段,受过教育的农村老龄人口可以得到更好的就业机会,从而改善生存状况,提高其社会经济状况和主观幸福感^[32]。国外研究显示,教育与主观幸福感存在一定的联系,受过中等教育程度的人比受过其他教育的人更幸福^[33]。

② 家庭因素

影响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重要家庭因素主要有子女状况、居住安排和代际支持等。现有文献对子女状况与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进行了研究,具体内容包括子女性别、社会经济地位、子女数量、受教育水平与婚姻状况等^[34-38]。以往的研究中都是将子女的多种特征联系在一起进行考虑。陈屹立^[34]从子女数量与性别两个角度研究了生育的福利效应,子女数量并不能显著地提高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但是女儿对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有明显的提升作用。陆方文等^[37]的研究发现,“养儿防老”对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促进作用与“为儿买房”对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负向影响会互相抵消,并且女儿更能提高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刘亚

飞和胡静^[38]通过子女性别与婚姻状况的异质性进行分析研究,发现已婚儿子数量可以提升父母的幸福指数,对于未婚子女数量而言,分性别发现:未婚儿子数量会降低父母的主观幸福感,但是未婚女儿数量的影响并不显著。

不同的居住安排会对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产生不同的影响。相当一部分文献认为,与成年子女共同居住的居住模式对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具有积极影响。主要是因为和成年子女居住在一起可以满足老龄人口日常照料的需要,并且为他们提供物质和情绪上的照顾^[39-40]。代际关系可以与居住安排相互作用从而对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产生不同的影响。较好的代际关系可以减少独居老人的消极心理^[41]。如果子女可以照料老龄人口,就能较好地缓解老龄人口独自居住时的消极情绪;如果子女可以为老龄人口提供经济和生活照料上的双重支持,那么这种消极情绪将趋于消失^[42]。刘光辉等^[27]研究发现,与子女同住的农村老龄人口其情绪幸福感要高很多,农村老龄人口不仅可以从子女那里得到代际经济支持和照料支持,还能加强与子女的情感联系,获得情感慰藉,从而减少了相对剥夺感。然而,聂建亮等^[43]的研究表明,与子女等合居并不能直接提升农村老年人的主观幸福感,当与子女同住但子女却外出打工时,农村老人的主观幸福感反而会更高。因为同住会引发个人隐私缺失、代际剥削、代际矛盾冲突等问题,给老龄人口的幸福感带来负面影响,甚至还可能引发家庭成员之间的紧张关系^[43-44],与子女同住并不是理想的居住模式^[45],不与子女同住的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更强^[46-47]。

代际支持是影响老龄人口幸福感的关键因素。现有研究发现子女代际支持可以提高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48-50]。经济支持方面,充分的代际经济支持可以提升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16,51]。也有一些学者得出不同的结论,中国农村老龄人口接受子女的经济支持可以改善自身的负面情绪,同时照料孙辈可以促进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52];老龄人口从子女那里获得工具性的代际支持与其主观幸福感存在显著的负相关关系,而代际间的关系质量是最主要的影响因素^[53]。照料支持方面,子女的生活照料是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重要因素^[51]。也有少部分学者认为,过度依靠子女提供的日常照顾对老龄人口的自我效能与自控力的维持不利,从而降低了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54]。情感交流方面,子女的情感交流、亲密程度可以显著提高老龄人口的幸福感^[49,55,56]。

③ 社会经济因素

社会经济因素是影响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主要因素,包括经济水平和社会保障等。经济水平会影响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收入越高,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越高^[57-58],低收入会对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造成负面影响^[59]。白志远和亓寿伟^[60]利用中国东中西部老龄人口微观数据发现,绝对收入水平对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有显著的正向影响,并且还会通过健康、娱乐等途径产生间接影响。然而徐映梅

和夏伦^[18]研究表明,中国社会中存在“收入—幸福悖论”的现象,即相对于低收入群体,中高收入人群的主观幸福感更高,并且中等收入人群的主观幸福感是最高的。社会比较理论指出,人们的主观幸福感是一个相对比较的结果,其主观幸福感的高低更多地依赖于相对收入^[61]。在忽视了相对收入因素后,个人的主观幸福感会受到绝对收入的影响;如果将相对收入作为考量因素,绝对收入对于个人主观幸福感的影响作用将会越来越小^[62]。从收入差距的角度来看,对于农村老龄人口而言,绝对收入的提升主观幸福感的作用不显著,收入差距扩大则会降低其主观幸福感^[21]。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可以提高居民的主观幸福感^[63],通过再分配来减少居民面对危险的恐慌,缩小国民间的贫富差距,减少不平等感,进而提高主观幸福感。Veenhoven^[64]采用世界价值观数据研究发现国家增加社会保障的投入可以增加居民的主观幸福感。国内研究也验证了社会保障制度的幸福感效应,养老保险通过为老龄人口提供养老保障、增加经济收入,提高心理获得感和增强收入分配效应从而提升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65-66],也有研究发现参加新农保并不能提升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67],领取养老金对其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并不显著,但是会提升其对未来生活的信心^[68],但是医疗保险可以有效地预防老龄人群所面临的健康疾病风险,因此增强了他们面对疾病时的信心^[21,69]。

1.3.2 子女数量相关研究

关于子女数量的相关研究较少,相关文献主要研究了子女数量对父母获得经济支持的研究,夏传玲和麻凤利^[70]提出子女对父母的代际经济支持不会随着子女数量的增加而增长,桂世勋和倪波^[71]对此构建了子女代际支持的“填补理论”进行解释,认为子女代际经济支持的金额与子女数量无关,但是大致相当于填补老龄人口维持正常生活所需的金额与其各种非代际经济支持金额之间的差额。叶勇立等^[72]通过实证发现,家庭中子女数量越少老龄人口越感觉子女对他们更加孝顺,老龄人口感受到接收到的经济支持会多一些。刘岩^[73]发现子女数量会显著降低子女代际经济支持。也有学者认为子女数量对老龄人口的家庭经济供养有着显著的正向关系^[74-75]。Knodel et al.^[76]通过研究发现,子女数量增加老龄人口收到的代际经济支持金额会增加,子女提供金钱支持上的概率也会增加。Zimmer and Kwong^[77]研究发现子女数量越多农村老龄人口从子女那里获得的代际经济支持越多,但是随着子女数量增加边际效应递减。Chou^[78]也认为子女数量与代际经济支持不是单纯的线性相关关系,当子女数量超过临界值后,代际经济支持差异将逐渐消失。

子女数量除了会影响代际经济支持,还会影响对老龄人口的生活照料和健康状况。子女数量增加,老龄人口所获取的子女生活照料也会增加^[79]。Zimmer and Kwong^[77]研究发现,子女对老龄人口的日常生活照料与子女数量是一种非线性关系,子女数量超过了一定数目后获得日常生活照料的概率不再增加,呈现静止状态。

谢桂华^[80]认为子女数量并不影响子女给予父母各方面的照料频繁程度。子女数量会对老龄人口的健康状况产生影响,生育行为对母亲产生的影响较大,很多学者多从子女数量对母亲健康的影响进行相关研究^[81-82]。生育行为会对女性老龄人口产生重要影响,子女数量增加会降低女性老龄人口的身体健康状况^[82]。也有学者发现,在某些程度上,子女数量可以降低一些疾病的发病率,子女数量增加可以显著降低女性老龄人口患低血压、身材偏胖或偏瘦的概率,总体上可以改善女性老龄人口的健康水平^[81]。从整体老龄人口群体来看,子女数量越多并不能使老龄人口健康状况越好^[83],子女数量增加会导致老龄人口自评健康为不健康的概率上升^[84]。

1.3.3 子女数量与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相关研究

随着生育政策的变化,学者们关注着子女数量对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的研究。有子女能够显著提高老年人的主观幸福观基本能够达成共识^[47,51,85,86,87]。

关于子女数量对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研究中尚未得到一致结论,一些学者得出了“多子多福”的结论^[87-89]。当父母步入老龄,子女可以为其父母提供生活保障和精神上的陪伴使得老龄人口获得较高的幸福感,子女数量的增加可以显著提高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90],由于女性劳动参与的比例不断提高会不可避免地造成家庭劳动力不足,多子女家庭有更多选择余地使父母面临老年空巢的概率减小^[91],因此,子女数量增加可以显著提高父母的幸福水平^[92]。

同时,有部分学者持“多子未必多福”的观点^[93]。多子女的老龄人口并不必然会得到更多的物质和精神上的支持,并且子女数量与农村老龄人口的生活质量之间呈显著的负相关关系。多子女家庭在分家后可能会面临赡养老人的家庭摩擦问题^[94],过多的子女会造成父母主观幸福感下降^[95]。随着子女数量的增加,子女间可能会互相推卸赡养的责任和义务,并在赡养行为上“搭便车”,从而导致老龄人口获得的代际经济支持减少,这对于老龄人口的福祉提高不利^[96]。并且,基于中国乡村特色的“分家”文化制度,与子女数量较多的农村老龄人口相比,子女数量较少的农村老龄人口代际关系更为和谐,主观幸福感更高,农村老龄人口在为子女分家的过程中难以做到绝对公平从而导致代际间关系的不和谐^[93]。

还有研究认为子女数量并不会影响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45,51,97]。除了上述观点外,子女数量与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之间还存在着非线性关系,子女对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贡献具有边际效应递减的特征^[98]。冷晨昕和陈前恒^[99]研究发现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与子女数量呈一条倒“U”型曲线,即随着子女数量的增加,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随之上升,但在子女数目达到某个临界值时,子女数量继续增多会使其主观幸福感降低。

1.3.4 文献评述

综上所述,国内外学者围绕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研究已有不少积累,但是关于

子女数量与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关系问题研究较少,并未得出统一结论。关于子女数量对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观点主要分为以下四种:一是“多子多福”,子女数量越多,老龄人口就可以更多地获得子女的代际支持从而提升其主观幸福感;二是随着子女数量的增多,子女在分家后会面临赡养老龄人口的家庭摩擦问题,代际关系不和谐会降低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三是子女数量与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之间并不是简单的线性关系,而是倒“U”型关系,即在一定区间内,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随着子女数量的增多而提高,达到临界值后则开始呈现下降的趋势;四是子女数量与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之间不存在显著的相关关系,主要与个体特征、社会经济因素有关。

国内外学者对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因素进行了深入的研究。这些因素涵盖了人口特征因素、家庭因素和社会经济学因素等,比较系统地阐释了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因素,并为进一步揭示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作用机制提供了理论依据。一方面,为更加清晰地识别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对影响因素进行控制是必要的;另一方面,也可以对重要的影响因素进行检验,来分析子女数量对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

在探讨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时,当前研究多检验了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及异质性分析,较少地从机制分析的角度来解释子女数量如何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特别是将社会支持中的居住模式、情感交流作为机制变量观察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幸福感的影响研究。并且在信息技术飞速发展的现实背景下,老龄人口使用通讯工具已经成为普遍现象,还未有研究考虑使用通讯工具是否会调节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研究。

本文将探讨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对比儿子数量和女儿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同时观察居住模式、代际经济支持和代际情感交流是否是影响子女与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之间的影响因素,并检验使用通讯工具是否会调节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

1.4 研究方法和研究思路

1.4.1 研究方法

本文所采取的研究方法主要有以下三种:

第一,文献研究法:本文通过收集、整理国内外有关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因素的研究,归纳和分析了影响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各种因素及其内在机理;对国内外有关子女数量的相关研究和子女数量对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研究进行梳理,归纳总结之前的研究成果,为后文提供理论依据和经验借鉴,分析已有研

究存在的不足，寻找本文的创新之处和立足点。

第二，统计分析法：采用 2018 年中国家庭追踪调查（CFPS）数据，通过汇报我国农村老龄人口的子女数量、主观幸福感以及人口特征、家庭情况等控制变量的均值、标准差、最大值和最小值进行描述性统计，评估我国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子女情况和生活状况。

第三，实证分析法：实证分析法是定量分析的标准方法，本文在梳理相关文献后，选取回归需要的控制变量，使用有序 probit 模型和 OLS 模型进行实证分析，验证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作用，并对其进行内生性和稳健性检验，在此基础上，细分儿子数量和女儿数量研究其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此外，本文还通过机制检验分析解释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的内在机制，并得到实证分析结果。最后进行有调节效应的异质性分析，研究子女数量对不同群体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进行实证回归，同时实证验证使用通讯工具调节了子女数量对不同群体的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程度。

1.4.2 研究思路

主观幸福感是衡量农村老龄人口生活状况的重要指标之一，尤其是在乡村振兴过程中，提高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让农村老龄人口老有所乐是重要工作之一。在以家庭养老为主的农村，子女是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关键。本文通过对已有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相关研究进行梳理，从理论层面分析子女数量如何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并提出相应的路径假设。同时，利用 2018 年中国家庭追踪调查（CFPS）数据进行实证检验。最终根据研究结果提出对策建议，以期为提升我国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和生育政策的施行提供一定的支撑。研究思路如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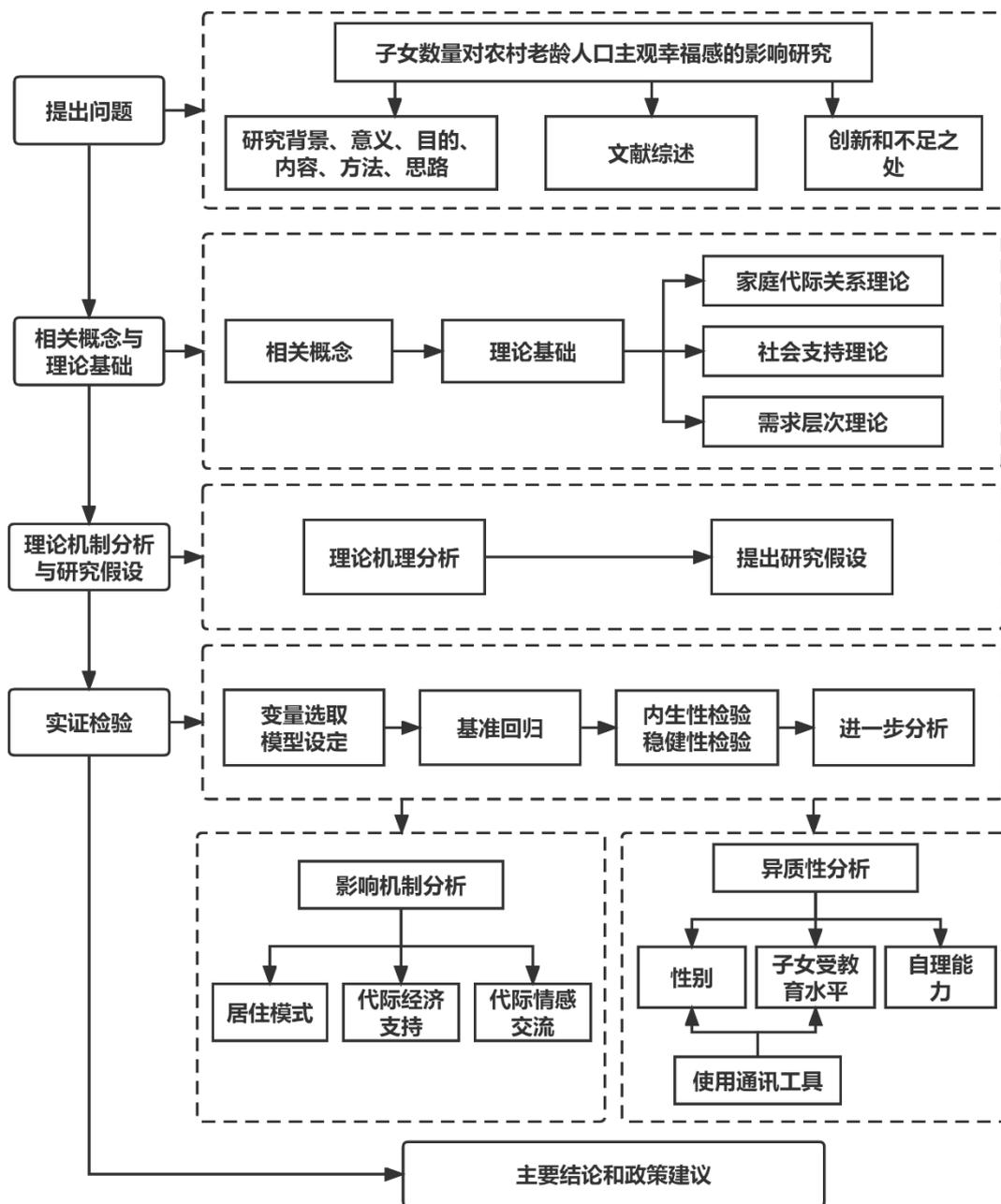


图 1.1 研究技术路线图

Figure 1.1 Research technology roadmap

1.5 研究创新与不足

1.5.1 本文的创新点

本文的创新点主要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已有的国内外相关研究大多关注子女数量对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异质性研究，而较少关注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机制研究。本文从社会学视角切入，将居住模式作为机制变量来探究子女数量对于农村老龄人口

主观幸福感的影响路径。以期为改进我国当前人口政策、完善农村老龄人口的养老保障体系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第二，拓展了当前学界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研究的内容。本文基于通讯工具使用能够缩短空间距离的现实背景，研究使用通讯工具是否可以加强联系进而提升子女数量对不同群体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

第三，丰富了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异质性的研究。本文从自理能力层面进行异质性分析，探究子女数量对完全自理能力和自理能力受损的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的差异性，从而关注不同自理能力的农村老龄人口的需求。

1.5.2 本文的不足之处

本文借助 2018 年中国家庭追踪调查（CFPS）数据，分析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及其内在作用机制，但研究时仍有一些不足之处：

一是虽然中国家庭追踪调查（CFPS）数据的最新数据已更新至 2020 年，但空缺值较多，为保证数据的代表性和丰富性，本文使用 2018 年的数据研究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数据的时效性较差。

二是子女数量与农村老龄人口幸福感能产生作用的因素复杂，并不能全面地把握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机制，针对机制分析，本文仅使用了居住模式、代际经济支持和代际情感交流考察其影响作用，而其他影响子女数量与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关系的因素有待在今后的研究中进行讨论。

1.6 本章小结

本章首先引出研究背景和研究意义，详细阐述研究目的和研究内容，通过归纳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子女数量以及子女数量与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相关的文献，梳理国内外已有的研究进行文献述评深入分析子女数量与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之间的关系，使用较为规范的研究方法形成本文的研究思路，并总结研究中可能存在的创新点、反思本文存在的不足之处，介绍了本文的基本情况，为后续论文的展开明确了框架和方向。

2 相关概念与理论基础

2.1 相关概念

研究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首先需要对于子女数量、老龄人口和主观幸福感的概念进行界定,这是本文展开研究的前提和基础。

2.1.1 子女数量

子女数量就是子女的个数,可以分成总个数与其性别个数。中国传统的“多子多福”观念在农村地区根深蒂固,“重男轻女”的思想仍有残留,并且农村人口认为多生孩子会让生活充满意义,在农村“望子成龙,望女成凤”的家庭比较多,他们把带领全家脱贫致富,实现家族振兴的责任寄托在子女身上,因此,农村人口的平均理想子女数和平均意向子女数明显高于城镇地区^①,生育意愿上存在农村地区高于城镇地区的局面,导致了农村地区“多子女”的现象较为普遍。本文所论述的“子女数量”是指60岁以上的农村老龄人口所养育的子女个数,包括血缘子女和非血缘子女。本文以子女数量为自变量,并将子女数量划分为三大类型:子女数量、儿子数量和女儿数量。

2.1.2 老龄人口

不同的文化圈对于老龄人口的定义不同,因为生命周期是一个渐进的过程,所以从青年到老年的界限也就比较模糊。目前,国际上对“老龄人口”的界定有两种方法,联合国在1956年将“老龄人口”定义为65岁及以上的人群,1982年,世界老龄大会将60岁及以上的人群认定为“老龄人口”。在一些发达国家,65岁是一个重要的分界线,而在发展中国家,60岁是一个普遍接受的标准,这两个界定都具有全球性。此外,我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将60岁作为老龄人口认定的起点标准,即凡是年龄在60岁及以上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被认定为老龄人口。中国历来把六十岁叫做“花甲”,并且规定这一年龄为退休年龄。而且中国位于亚太地区,这一地区规定60岁以上为老龄人口。中国现阶段的通用标准是将60岁及以上的人口划分为老龄人口。随着社会老龄化的日益加剧,中国的老龄人口越来越多,所占人口比例也越来越高。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显示,老龄人口规模庞大,60岁及以上人口有2.6亿人,所占比重达到18.7%,其中65岁及以上人口有1.9亿人,所占比重达到13.5%,全国31个省份中,在16个省份中65岁及以上的老龄人口超过了500万人,其中,有6个省份的老龄人口超过了1000万人。老龄化进程呈现明显加快的趋势,2010年-2020年,60岁及以上人口比重上升了5.44个

^① 资料来源:复旦大学社会发展与公共政策学院《理想家庭生几个孩子?》, <https://ssdpp.fudan.edu.cn/f7/87/c20785a259975/page.htm>

百分点，与 2000 年-2010 年相比上升幅度提高了 2.51%；65 岁及以上人口比重上升了 4.63 个百分点，与上个十年相比上升幅度提高了 2.72 个百分点^①。因此，研究老龄人口这一群体是关注社会现实的重要体现。

年龄的分类主要有年代年龄、生理年龄、心理年龄和社会年龄。学界对于老龄人口最常用的划定标准是年代年龄，是指个人离开母体后存活的时间。以我国实际情况为依据，将老龄人口的年龄中 60-79 岁称为老年期，80 岁及以上称为长寿期。在分析了国内外老龄人口概念的基础上，本文将老龄人口定位为年满 60 周岁及以上的人群。

2.1.3 主观幸福感

（1）主观幸福感的概念

主观幸福感一词最初出现于社会心理学中，主要用于测量个人的心理健康状况，并逐渐受到哲学、社会学、经济学和伦理学等各方面学者的广泛重视。随着对主观幸福感研究领域的不断扩展，反映了学者对于个体人生价值和主观层面生活质量的关注，并意识到幸福对社会及其每一个人都具有比经济发展更高的价值^[100]。

Shin and Johnson^[101]指出，主观幸福感应当是对当下生活状况的积极评价，但是却被误认为是与压力、焦虑等负面情绪相关联的一种感情。以此为基础，美国心理学家 Diener^[102]提出，主观幸福感是个体对自身生活状况的一种主观评价，主要由两部分组成：一是情绪平衡部分。情绪是个人感受到喜怒哀乐等的一种心理活动，它是个人对自身的需求能否得到满足而产生的一种精神体验。通常，情绪可以分为积极情绪和消极情绪两种。积极情绪是指个体在不同的情境中所产生的一种心理感受，包括喜悦、自豪、快乐、放松等心理体验。消极情绪是指个体在面临各种状况时所表现出来的一种心理感受，包括紧张、不安、焦虑、厌烦和抑郁等。二是对生活认知部分，也就是所谓的生活满意度。生活满意度是个人对人生的全面评价，是一种与正负情绪无关的认知因子，也是一种有效的测量方法。

在经济学中幸福更多地被看成是一种主观的精神层面的感受，因此，在幸福经济学研究中的主观幸福感与心理学对主观幸福感的界定是一致的，即主观幸福感是指个人根据自己所设定的标准，对自己的整体生活质量进行评价的结果^[102]。一般地，主观幸福感指的是个体按照内化了的的标准，对自己生活质量进行的整体评估，是个体对于自己当前生活状态的一种评价表达，也是个体对自己内心所感知到的幸福的一种自陈。

（2）主观幸福感的测量

采用主观幸福感这一概念能让研究者更容易地通过测量采集到相关数据，进

^①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60 岁及以上人口比重达 18.7% 老龄化进程明显加快》，<http://finance.people.com.cn/n1/2021/0511/c1004-32100026.html>

而采用实证的方法研究幸福与其他因素之间的关系^[103]。关于主观幸福感的测量主要有自陈报告法、经验取样法、旁观者报告法、生活事件回忆法和生理测量这五种方法。

目前的研究多采用自陈报告法。自陈报告法是一种以问卷形式向受访者提供一组问题，由受访者根据自己的感觉进行判断和回答的方式^[104]。许多研究为了使测量结果更准确，要求被调查者回答多个关于幸福感相关问题，进行加总后得到其主观幸福感的综合评分，这种测量方法调查成本较高且普适性较差。因此，大部分的研究使用了一般性的提问方式，在调查问卷中，被调查者对“您觉得您有多幸福”的回答，可以直接获得调查者主观幸福感的数据。这种从受访者自我报告中得到的个体主观幸福感数据，在学术界得到了广泛的采用，但是也有一些人对其持怀疑态度。质疑者认为，在获取数据的时候，受访者可能会受到自身情绪、生理状况、测试地点以及题目排序等内在心理和外环境两方面的影响，甚至还有可能会受到社会期望标准的影响，即当被受访者被周围环境寄予很高的期待时，他的主观幸福感会比较高，反之主观幸福感会比较低。虽然在主观幸福感的调查中的确存在一定的主观偏差，但自我报告的幸福量表依然是当前获取个体主观幸福感数据最为理想的方法，对幸福感问题的主观回答，可以综合地体现出个体对自己生活所享受的程度，从而可以对自己的生活幸福状况做出一个相对合理的评价^[105]。上述的测量偏差是随机的，而且受访者并不是刻意也不是自觉的，在大样本量的调查中，这种随机性的偏差可以互相抵消，并不会对测量结果平均水平上的准确性造成影响。

经验取样法是指一段时间内，随机地要求被调查者汇报其当时的心情状态^[106]，这种方法虽然能够收集到实时、动态的个体数据，从而避免了自陈报告法所带来的时间和场景的变化问题以及记忆偏见问题，但难以实现大规模的数据收集。旁观者报告法是指通过被调查者的亲属或朋友汇报相关信息，或通过对比被调查者进行观察来进行评估^[107]。生活事件回忆法是一种让被调查者回忆一些积极和消极的生活事件的方法^[108]。生理测量法则是通过医疗器械对被调查者的生理反应进行测量，如血压、心率、呼吸、唾液中的皮质醇水平测试和大脑区域反应等，从而评定其主观幸福感的一种方法^[109]，主观幸福感与神经内分泌、心血管和炎症之间有关联^[110]，要想得到参与者的情感与情绪状态，需要对测量得到的原始数据进行推算，因此会存在一定的误差性。

鉴于数据的可得性，本文主要用自陈报告法对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进行测量，以调查问卷中的幸福度作为衡量指标。中国家庭追踪调查 CFPS 问卷中的问题为“您有多幸福？”，回答为“0”-“10”分，数值越大表示农村老龄人口的幸福程度越高。

2.2 理论基础

2.2.1 家庭代际关系理论

国外关于家庭代际关系的经典理论主要有三大类：社会交换论、权力与协商论和合作群体论。以霍曼斯和布劳为代表的社会交换论，认为人际交往的动机是“自我利益”，趋利避害是人类交往的根本准则，在交往中，人们更愿意扩大自己的利益，减少自己的成本，或者扩大自己的满意度，降低自己的不满。平衡是保持社会交流关系的动因，意味着两个人都能从交易中得到好处，并付出了代价。考克斯把这一理论运用到了家庭代际关系的研究中，他指出，父母养育子女是为了将来得到子女的孝顺，而子女对父母的赡养则是回报对他们的养育之恩^[111]。权力与协商论的提出者古德认为，对权利和资源的掌控在家庭关系中扮演着重要角色，如果父母对资源绝对掌控，那么子女就得听从父母的命令，而现代社会和家庭结构的变化会使老一辈父母手中的资源相对减少，从而引起孩子们对他们的权威的质疑^[112]。贝克是合作群体论的代表，他把家庭看作是一个利益共享、高度依存的组织，成员之间风险分担，并以帕累托最优的方法分配资源，分配政策制定者注意每一位家庭成员的需要，寻求整个家庭的利益最大化^[113]。

费孝通的“反馈模式”是中国家庭代际关系研究的典型理论。“反馈模式”是中国传统家庭关系中父代抚育子代成长，子代需要承担起赡养父代的一种模式，也称之为“抚养—赡养模式”，父代的生育成本投入与子代的养老效益反馈相互之间构成了因果关系^[114]。而西方家庭代际间的模式为“接力模式”，主要表现为父代抚育子代成长，但子女成年后并不需要赡养孝敬父母，西方之间的这种代际模式体现为单向模式^[115]。有学者指出，“反馈模式”与“接力模式”的研究主要集中在经济关系与生活照料上，对情感沟通的模式还需进一步探究^[116]。在此基础上，郭于华^[117]提出在中国传统社会，代际关系除了存在抚育和赡养这种最基本的经济上的物质交换外，还包括仪式、情感、文化资本以及象征上的非物质交换，总体而言，这种代际交换遵循一种相对公平的逻辑，即付出与酬报对等，但是这种所谓的对等关系并不能被准确衡量，更多的是一种心理感受。伴随着社会经济的迅速发展，中国的子女数量不断下降，老年人与中青年子女的代际关系已由“自上而下”的传统单向权力关系演变为“逆反哺模式”和“双向交换关系”的多元形式。父代对子代的义务是不可免除的，而子代对父代的责任则是弹性的。因此，老年父母会通过增加对中青年子女的物质和精神支持力度，希望可以获得子女物质和精神养老的回报^[118]。

家庭代际关系理论中的社会交换理论被广泛运用于农村父代和子女之间的代际支持，二者之间存在着一种代际交换的关系，父母抚养子女长大，随着父母身体机能的衰退，子女就要逐渐担负起赡养父母的责任。在这种情况下，“养儿防老”

观念便得到了充分体现。本文以农村老龄人口为研究对象,以子女数量为切入点,从家庭代际关系理论来考察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从“反馈模式”来看,子女对父母的反馈不仅需要其承担赡养义务,更需要子女与父母之间进行一些无形的文化和情感上的资源交换。如果子女能够给父母带来积极的正向反馈时,会给父母带来心理上的快乐和物质上的满足,从而使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得到提升;反之,如果给父母带来消极的负面影响,会降低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

2.2.2 社会支持理论

拉什克首先提出了“社会支持”这个概念,即个人从别人或群体那里获取的普遍或具体的支持性资源,这些资源能够帮助个体克服在工作和生活中遇到的挫折和困难。社会支持的概念可划分为三种:社会情景影响、知觉到的支持和行为化的支持^[119]。

当前学界社会支持模型的认定主要有三种模式:主效应模型、缓冲器模型和动态效应模型。主效应模式是指个人在面对突发事件时,社会支持除了发挥其自身的功能外,还可以对个体在日常生活中保持稳定情绪、维持身心健康等产生积极的影响。缓冲器模型认为,社会支持只有在发生突发事件时才能发挥一定的作用,此时,社会支持通过增强个体的心理承受能力并调整精神状态从而缓解低落情绪。根据动态效应模型,仅当社会支持和紧急事件共同作为自变量,才会对个体的身心健康产生直接或间接的影响,并且,在此基础上,社会支持与突发事件之间存在着交互作用,且随着时间推移而不断变化。三种作用模型都说明了社会支持能显著增加主观幸福感^[120]。

国内学者对“社会支持”的这一概念的界定与分类已有较多的讨论。将社会支持理论解释为个体处在社会体系中,从而形成的各种社会关系,对个体有不同的社会影响。社会支持是指个体在社会互动关系中得到的各种支持,帮助减轻心理压力从而提高社会适应性,社会支持应当包含社会活动或社会交往,而不仅仅只是情感上的支持和现实上的支持^[121]。并且,社会支持常与社会纽带、社会联系和社会网络相关联^[122]。按照社会支持主体的差异,社会支持被划分为两种类型,一种是正式社会支持,另一种是非正式社会支持:正式社会支持主要包括政府组织和社会组织提供的各类支持;非正式社会支持主要是通过家庭成员、邻居、朋友以及同龄群体提供情感、行为和信息等方面的支持^[123]。同时,社会支持的两个重要维度来自于财务支持和精神支持^[124]。

农村老龄人口作为社会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来自家庭的支持和社会群体的支持都会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发挥着重要作用。老龄人口的生活离不开社会支持,而社会支持更离不开社会网络的构建。在我国孝文化的背景下,农村老龄人

口的养老主要来自于非正式网络的支持,尤其是子女对于养老方面的支持,其次才是正式社会支持。家庭支持是农村老龄人口生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主要内容包括经济支持、居住安排和生活精神的照料等方面。核心家庭成员的非正式社会支持是农村老龄人口可以依靠的资源,基于此,本文旨在探究子女数量是否会通过非正式的社会支持影响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从而进一步完善当前农村老龄人口群体的主观福利提升,丰富拓展社会支持理论在农村老龄人口主观福利水平研究的应用。

2.2.3 需求层次理论

1943年,美国心理学家亚伯拉罕·马斯洛^[125]在《动机与人格》一书中提出了需求层次理论,认为个体的需求由其所得或所缺决定的,个人的行为受尚未得到满足需求的影响;并且个人的需求有优先级,可以分为低层次需求和高层次需求,低层次需求关系到个体生存,当低层次需求得不到满足时,个体的生存会受到威胁。只有在低层次需求得到满足之后,才会逐步开始追求更高层次的需求。马斯洛将个人的需求分为五种从低到高的需求:生理需求、安全需求、社交需求、尊重需求和自我满足需求。前三者是基本的需求,由外部条件来实现的,后两者则是由自身的内在条件来实现的高水平需求。需求层次理论也表明,个人在任意时刻都可能会有多项需求,而这些需求中的一项具有主导个人行为的能力。

生理需求是人类最根本的需求,包括衣食住行等方面为了维护个人的基本生存与发展的需求。个人的低水平需求和高水平需求实现的前提是个人的生理需要得到满足。安全需求是指个人对人身安全、身体无疾病或痛苦、心理健康和生活稳定性的需要。个人的安全需要,除了身体与精神上的健康状况外,还要具备较好的社会适应性。社交需求是个人在一定程度上对情感和归属感的需求,在个人的生理和安全需求被完全地满足之后,就会有一种想要与其他社会成员建立和维持良好的关系,并且属于某种团体的需求。对个人而言,社会所产生的感情上的满足,有时候甚至超过了生理需求。尊重需求既包含个人对别人或社会的尊敬和认同,也包含个人对自己的成就和价值的需求。马斯洛认为,个人的尊敬需求被满足后,个人对自己价值的认识会增强,从而使个人对自己的能力和成就有更大的自信。尊重需求包括自我尊重的内在尊敬和来自外界认可的外在尊敬,具体而言,内在尊敬是个人在各种情况下通过自我能力评估而产生的自我价值的情绪体验;外在尊敬是个人期望得到别人或社会的尊敬与认同,获得社会地位、权利、名声、成就等。自我实现需求是个人实现自身潜能、理想、自身价值的必然要求,是最高层次的需求。个人在满足自己的需要时,会竭尽全力地发挥自己的潜力,提升自己的问题解决能力,达到自己的目的。

随着年龄的增长,农村老龄人口不仅身体结构老化、机能衰退,而且其社会角

色、社会地位也随之变化，还出现了缺少照顾和关心等问题。他们仍会面对基本需求以及高层次需求问题，而在不同的阶段和环境下，农村老龄人口的需求也会有所不同。全面满足农村老龄人口的各种需求，有利于提升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

本文研究的是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这涉及到农村老龄人口不同层次的需求，对于农村老龄人口而言，其实是很难同时满足五种需求的，一般来讲进入老年的人生理上会表现出新陈代谢放缓、抵抗力和生理机能下降等特征，老龄人口的身体机能一旦丧失，生理需求都需要人协助实现；具有自理能力的农村老龄人口在满足了低层次的需求后，才能追求高层次的社交、尊重和自我实现，一方面要满足自己对子女数量的需求，另一方面实现自我的幸福追求。在中国传统“多子多福”的固有观念下，有子女、多子女可以让农村老龄人口有“社会面子”，满足其社交层面的需求，如果有儿子，实现“传宗接代”，并且“养儿防老”具备养老保障，让农村老龄人口被尊重甚至达到自我实现的层面。并且在农村老龄人口缺乏相对完善的养老来源时，甚至由于生理原因无法生活自理，还可以通过子女实现自己生理层次和安全层次的需求。农村老龄人口不同层面的需求是否得到满足，对于其主观幸福感是有影响的。

2.3 本章小结

本章主要介绍了两方面内容，一是对本文涉及的相关概念进行了界定，研究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需要界定子女数量、老龄人口及其主观幸福感的概念，是展开研究的前提和基础。二是对家庭代际关系理论、社会支持理论和需求层次理论展开梳理并进行介绍，为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寻求理论支撑。

3 理论机理分析与研究假设

3.1 理论机理分析

3.1.1 子女数量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机理分析

家庭代际关系理论中的社会交换理论在农村父代和子女间的代际支持中得到了广泛的运用,二者之间存在着一种代际交换的关系,父母抚养子女长大,随着父母身体机能的衰退,子女要逐渐担负起赡养父母的责任,“养儿防老”观念在这样的社会环境中得到了充分的体现。尤其是随着年龄的增长,农村老龄人口不但身体结构老化、机能衰退,而且其社会角色和社会地位也随之发生了变化,从而增强了农村老龄人口对子女养老的依赖。因此,子女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是明显的,成年子女的经济与功能支持可以增加农村老龄人口的收入、减少家务劳动、提高农村老龄人口的社会经济地位,同时通过成年子女提供的情感支持降低了农村老龄人口的负面情绪^[126]。子女为农村老龄人口带来了正面情绪体验,并为他们带来了长期的收益,子女所带来的正向影响提升了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87]。

经过两千多年的传统观念延续,“多子多福”的子嗣观已深入人心,尽管其赖以存续的小农经济和封建制度早已随着现代化的进程消失殆尽,但是在农村地区仍然表现出强大的滞后性。与城市经济更发达、养老医疗保障更完善相比,农村生育更多子女的愿望更为强烈。尤其是对于农村老龄人口而言,养育多子女的效用大致可以分为经济效用、社会保障效用和心理效用三个方面^[46]。经济效用是指多子女可以在继承的基础上发展家庭的经济实力,承担振兴家庭的责任以及分散一定的经济风险;社会保障效用是指多个子女能够分别为父母提供经济支持和生活照顾,从而共同赡养他们的父母,多子女一方面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减轻子女的赡养责任和义务,另一方面在社会养老保障不充足的情况下,多子女可以加强农村老龄人口的养老保障,保证其“颐养天年”;心理效用是指多子女满足了农村老龄人口“多子多福”的期待,使其具有较高的社会地位,并且农村老龄人口将多子女抚养成人后会带来较大的成就感,以及在子女在发生意外事故造成伤害时多子女对于农村老龄人口的心理慰藉更大。子女数量的增加在很大程度上会给农村老龄人口带来极大的心理慰藉,并对其主观幸福感产生显著的积极作用^[127]。

因此,有子女可以有效提升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子女数量的增加可以从经济、社会保障和心理多个层面提升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

3.1.2 基于居住模式的子女数量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机理分析

子女作为老龄人口生活决策的主要参与者,子女数量可能会影响老龄人口的

居住模式。目前有关子女数量对老龄人口居住模式影响的研究文献较少,周晓蒙和周越^[128]研究发现子女数量对共同居住的促进作用明显,分样本研究发现对于城市地区,子女数量对共同居住促进作用的显著性水平为 10%,而对于农村地区,子女数量对共同居住的促进作用并不显著。王萍和左冬梅^[129]研究认为子女数量增加会降低农村老人与子女同住的可能性。随着城镇化的发展,农村地区青壮年外出务工以及社会观念转变等因素极大地冲击了传统的居住方式,子女数量多的家庭对老龄人口独自居住提供的经济支撑,多子女需要共同承担赡养老人的责任和义务,相比起轮流与子女共同居住,农村老龄人口更倾向于选择独自居住。在独自居住的过程中,农村老龄人口仍然可以获得多子女的经济支持和生活照料,同时有利于各子女与父母之间的沟通和联系,可以扩大农村老龄人口的社会交往范围,有自己的社交圈子,并且不与子女同住的老龄人口获得经济支持可能更高一些^[75]。

居住安排是影响农村老龄人口生活质量和幸福感的重要因素。与子女同住虽然可以获得更多的生活照料,但是由于农村老龄人口受传统思想影响较深且固化,而子女受现代化思想影响传统观念弱化,代际间存在较大的生活观念差异,共同居住会导致个人隐私缺失、代际剥削、代际矛盾冲突等问题,可能会引发家庭内部的紧张关系^[47,130,131],特别是当农村老龄人口夫妻小家庭与子女夫妻小家庭共同居住时,会产生多个“权力中心”,从而容易产生日常生活的决策冲突,进而降低农村老龄人口的获得感与主观幸福感^[130]。农村老龄人口独自居住可以“不看子女脸色”而享有较高的主观幸福感。

因此,子女数量增加为农村老龄人口独自居住提供现实条件,从而提升其主观幸福感。

3.1.3 基于代际经济支持的子女数量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机理分析

中国老年群体中,有 77.8%的子女向父母提供代际经济支持,多子女会给老龄人口提供更多的代际经济支持^[132-133]。并且子女数量的增加会因为子女间的带动效应和监督效应的存在使父母获得的经济支持更多,兄弟姐妹参与分担的程度越高,子女个体会显著增加对老龄父母的代际经济支持^[134]。子女数量增加可以为农村老龄人口提供更多的代际经济支持。

社会支持理论认为,代际经济支持是农村老龄人口获得的来自家庭的支持,对其主观幸福感发挥着重要作用。农村地区缺乏完善的社会养老保障体系,随着农村老龄人口年龄的增长,劳动能力逐渐丧失,收入来源变少,代际经济支持成为农村老龄人口养老资源中的重要支撑,特别是对于大部分农村老龄人口而言,代际经济支持是其晚年生活的重要保障^[135]。子女对农村老龄人口的代际经济支持,可以缓解老龄人口的养老压力,减少老龄人口的劳动参与,增加老龄人口的休闲时间,从

而提高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51]。并且子女提供的支持越多，农村老龄人口越容易感受到强大的家庭关系网络，有利于提高面对生活中应激事件的心态和能力，提高其主观幸福感^[136]，在儒家文化的背景下，子女在父母晚年时期提供经济支持使农村老龄人口感觉到自己教子有方、付出得到回报使其更幸福^[137]。另外，子女对农村老龄人口的经济支持越多，反映了代际之间的关系越和谐，这也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51]。

因此，子女数量的增加可以为农村老龄人口提供更充足的代际经济支持，保障养老，提高其主观幸福感。

3.1.4 基于代际情感交流的子女数量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机理分析

有更多子女的老龄人口更容易获得更多的情感支持^[75]，多子女可以通过经常与父母进行情感交流，丰富农村老龄人口的日常生活，减少孤单。并且多子女一方面会因为子女间的带动效应和监督效应加强与父母的情感沟通，另一面可以发挥调解子女和父母之间关系的作用，当其中一个子女与父母有矛盾时，其他子女会主导调解家庭关系，促进家庭和谐。

子女通过情感交流为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提供了保障，融洽的代际关系能够为老龄人口排解孤单，使他们感知到潜在的社会支持和免受未来压力事件的威胁，子女提供的情感支持可以满足一定的情感需求^[137]，代际精神慰藉越多、情感交流越好的老龄人口越幸福，并且子女精神慰藉对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提升程度高于经济支持^[131]。子女的情感交流、亲密程度可以显著提高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49,55,56]。家庭和谐是影响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重要因素，和谐的代际关系可以让子女更好地承担起赡养老人的责任和义务，并为老龄人口提供更多物质上和精神上的帮助，可以让老龄人口更充分地享受亲情的温暖，家庭的温馨，从而感到幸福^[55]。有效的情感支持能够帮助老龄人口增强安全感和对未来生活的信心，进而提升其主观幸福感。

因此，子女数量增加会加强子女与农村老龄人口之间的情感交流从而提升其主观幸福感。

3.2 研究假设

本文主要研究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通过对以往文献研究和相关理论研究进行梳理，对子女数量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子女数量通过居住模式、代际经济支持和代际情感交流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机制进行了机理分析。根据上文子女数量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机理分析，本文将为后文的实证分析提出四个研究假设：

第一,有子女可以显著提高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成年子女的经济与功能支持可以增加农村老龄人口的收入、减少家务劳动、提高农村老龄人口的社会经济地位,同时通过成年子女提供的情感支持降低了农村老龄人口的负面情绪^[126]。因此,子女为农村老龄人口带来了正面情绪体验,并为他们带来了长期的收益,子女所带来的正向影响提升了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87]。

子女数量增加可以显著提升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多子女通过发挥经济效用发展家庭经济、社会保障效用提供养老保障以及心理效用满足“多子多福”的期待三个层面提高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46]。

基于以上推断,提出假说 1:

假说 1:农村老龄人口有子女可以提升其主观幸福感,并且子女数量越多越幸福。

第二,子女数量会影响农村老龄人口的居住模式,子女数量越多农村老龄人口越倾向于独居。多子女对农村老龄人口独自居住提供一定的经济支撑,多子女需要共同承担赡养老人的责任和义务,相比起轮流与子女共同居住,农村老龄人口更倾向于独自居住。在独自居住的过程中,老龄人口仍然可以获得多子女的经济支持和生活照料,同时有利于各子女与父母之间的沟通和联系,可以扩大自己的社会交往范围,并且不与子女同住的老龄人口获得经济支持可能更高一些^[75]。

共同居住会导致个人隐私缺失、代际剥削、代际矛盾冲突等问题,可能会引发家庭内部的紧张关系^[47,130,131],农村老龄人口独自居住可以“不看子女脸色”而享有较高的主观幸福感。

基于此,提出假说 2:

假说 2:子女数量越多农村老龄人口越倾向于独自居住从而提升其主观幸福感。

第三,子女数量增加可以为农村老龄人口提供更多的代际经济支持。子女数量的增加会因为子女间的带动效应和监督效应使父母获得的经济支持更多,兄弟姐妹参与分担的程度越高,子女个体会显著增加对老龄父母的代际经济支持^[134]。

代际经济支持为农村老龄人口提供养老保障,减少老龄人口的劳动参与,增加其休闲时间,同时子女提供的经济支持越多,代际关系越和谐,使得农村老龄人口感觉到自己教子有方、付出得到回报,感受到强大的家庭关系网络,有利于提高农村面对生活中应激事件的心态和能力,提高其主观幸福感^[51,135,136,137]。

基于此,提出假说 3:

假说 3:子女数量增加有利于加强代际经济支持,从而提升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

第四,子女数量增加会加强代际间的情感交流,多子女会因为子女间的带动效应和监督效应加强与父母的情感沟通,同时还可以发挥调解子女和父母之间关系

的作用，当其中一个子女与父母有矛盾时，其他子女会主导调解家庭关系，促进家庭和谐。

代间间的情感交流可以满足农村老龄人口的精神慰藉，和谐的代际关系可以让子女更好地承担起赡养老人的责任和义务，并为老龄人口提供更多物质上和精神上的帮助，可以让老龄人口更充分地享受亲情的温暖，家庭的温馨，从而感到幸福^[55]。代际精神慰藉越多、情感交流越好的农村老龄人口越幸福^[49,55,56]

基于此，提出假说 4：

假说 4：子女数量增加有利于加强代际情感交流，从而提升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

3.3 本章小结

本章根据已有的文献研究和理论基础，对子女数量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子女数量通过居住模式、代际经济支持和代际情感交流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机制进行了机理分析，并依照机理分析提出了 4 条研究假设，假说 1：农村老龄人口有子女可以提升其主观幸福感，并且子女数量越多越幸福；假说 2：子女数量越多农村老龄人口越倾向于独自居住从而提升其主观幸福感；假说 3：子女数量增加有利于加强代际经济支持，从而提升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假说 4：子女数量增加有利于加强代际情感交流，从而提升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后文将根据机理分析和研究假设，进行子女数量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实证分析。

4 实证分析

4.1 数据来源和模型设定

4.1.1 数据来源及样本选择

本文所使用的微观数据是由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调查中心 (ISSS) 对中国家庭进行的一项全国范围的、大规模的、多学科的中国家庭追踪调查 (China Family Panel Studies, CFPS), 全面地反映中国社会、经济、人口、教育和健康等方面的变化。CFPS 抽样范围涵盖 25 个省市, 选取了 16000 户家庭为目标样本, 具有较大的样本规模和较为均匀的抽样分布, 能够为本文后续研究提供丰富的数据支持。

由于生育子女主要是在中青年时期, 生育行为产生的子女数量在 45 岁及以上人群中保持相对稳定, 本研究在数据构建时采用面板数据或者混合截面数据是无效果的。因此, 本文选取 CFPS 数据库 2018 年截面数据。问卷以家庭为单位进行调查, 家庭中成员的数据完备, 有利于展开深入的研究。依据该问卷的调查数据, 选取了 60 岁及以上的农村老龄人口数据, 经过数据清洗后, 最终得到 4690 个农村老龄人口样本数据。

4.1.2 变量选取

(1) 被解释变量

本文的被解释变量为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主观幸福感是个体根据自己的心理标准对生活质量的总体评价, 参考现有文献^[138-140], CFPS 问卷中, 受访者会被问到“您觉得自己有多幸福?”以此来测量其主观幸福感的程度, 根据主观幸福感程度从低到高依次赋值为“0”-“10”, 取值越大代表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越高。

(2) 解释变量

本文的核心解释变量为子女数量。参考现有文献^[141-143], 该解释变量的统计来源于家庭问卷调查中的子女样本编码, 并分别对每位农村老龄人口的子女样本编码进行数量相加计算, 最终得到每位农村老龄人口的子女数量。并根据不同性别的编码进行求和, 得到农村老龄人口的儿子数量和女儿数量。并把“是否有子女”编码为定类变量, 其中“0”表示农村老龄人口没有子女; “1”表示农村老龄人口有子女。

(3) 控制变量

为了解决遗漏变量, 本文选取了一系列对主观幸福感具有显著影响的个人特征变量和家庭特征变量。这些变量也是目前主观幸福感研究中经常使用的控制变量^[97,139,144,145], 包括年龄、性别、婚姻、身体状况、受教育程度、政治面貌、社会

地位、是否领取养老保险、是否参加医疗保险、家庭医疗总费用、人均家庭纯收入对数、家庭总支出对数和省份。

(4) 工具变量

本文可能存在内生性问题的变量为子女数量,为满足工具变量条件,需要寻找能够影响子女数量但不影响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外生变量。本文选取“传宗接代的重要性”作为工具变量,问卷中的问题为“‘传宗接代’对于您的重要程度?”,“1”-“5”表示从不重要到非常重要,取值越大代表农村老龄人口认为传宗接代越重要。如果农村老龄人口认为传宗接代的比较重要的话,那么必然有偏好大家庭和后代的文化惯性^[146],在年轻时的生育行为上会选择生育更多的子女,即子女数量与“传宗接代的重要性”有较强的相关性,符合工具变量与内生变量高度相关的条件。此外,“传宗接代的重要性”作为一种传统文化观念与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之间并没有较强的关联^[145],因此符合工具变量外生性的条件。

(5) 机制变量

本文从居住模式、代际经济支持和代际情感交流三个方面进行机制检验。

居住模式包含互斥的两类:当居住模式取值为“0”时,子女不与农村老龄人口共同居住;当居住模式取值为“1”时,农村老龄人口与子女一同居住。

代际经济支持:来自问卷中的问题“从子女那里获得了多少现金或实物方面的经济帮助?”并将其单位转化为万元。

代际情感交流:来自问卷中的问题“同子女的关系如何?”取值为“1”-“5”,分别表示“很不亲近”“不太亲近”“一般”“亲近”“很亲近”,取值越高表示该子女与农村老龄人口的感情越好。由于该问题针对每个子女,因此将各子女与农村老龄人口的亲近关系进行加总后除以子女数量得到最终的农村老龄人口与子女的关系程度。

(6) 其他变量

本文将子女受教育水平和农村老龄人口的自理能力作为异质性分析的分类依据。子女受教育水平以子女中最高的受教育水平作为衡量依据,将子女最高受教育水平在高中及以上为子女受教育水平较高,子女最高受教育水平在高中以下的为子女受教育水平较低。

自理能力测量工具为ADL量表,参照Katz指数法^[147],将能否独立吃饭、洗衣、清洁卫生、厨房活动、户外活动、使用公共交通和购物7项作为测量指标进行加总,将可以完成7项活动的农村老龄人口记为完全自理能力,其余的记为自理能力受损。

本文将使用通讯工具作为调节变量，使用通讯工具来自问题“是否使用手机？”，使用手机取值为“1”，不使用手机取值为“0”。本研究主要变量的定义和描述统计如表 4.1 所示。

表 4.1 变量选取及说明

变量名称	Variables	变量说明
主观幸福感	Happiness	取值为 1-10 之间的整数，数字越大代表越幸福
有无子女	If_child	没有子女=0；有子女=1
子女数量	Child	对每位农村老龄人口的子女样本编码进行数量的总和计算
儿子数量	Child_boy	对性别为男的子女样本编码进行数量的总和计算
女儿数量	Child_girl	对性别为女的子女样本编码进行数量的总和计算
年龄	Age	年龄变量
性别	Gender	男性=1；女性=0
婚姻	Marry	未婚=1；有配偶（在婚）=2；同居=3；离婚=4；丧偶=5
健康状况	Health	1-7 表示很差到很好，数字越大代表越健康
受教育程度	Edu	受访者已完成的受教育年限
政治面貌	Party	是否中国共产党党员 是=1；否=0
社会地位	Status	1-5 表示很低到很高，数字越大代表社会地位越高
领取养老保险	Pension	是=1；否=0
参与医疗保险	Medicare	是=1；否=0
医疗总花费	Medical_expenses	单位：万元
人均家庭纯收入	Income_per	人均家庭纯收入取对数
家庭总支出	Outlay	家庭总支出取对数
传宗接代的重要性	Child_cmp	1-5 不重要到非常重要，数字越大代表越重要
居住模式	Living Patterns	与子女同住=1，独居=0
代际经济支持	Financial Support	从子女那里获得了多少现金或实物方面的经济帮助 单位：万元
代际情感交流	Emotional Communication	1-5 很不亲近到很亲近，数字越大代表越亲近
子女受教育水平	Child_edu	文盲/半文盲=1；小学=2；初中=3；高中=4；大专=5；本科=6；硕士=7；博士=8
自理能力	Self-care ability	完全自理能力=1；自理能力受损=0
使用通讯工具	Phone	是=1；否=0

4.1.3 描述性统计

(1) 变量的描述性统计

本文变量的描述性统计结果具体如表 4.2 所示。主观幸福感的均值为 7.684，说明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较高，可能是因为老龄人口对物质生活的要求比较低，尤其是农村老龄人口，并且相较于其他年龄群体，老龄人口的目标动机性也较小，更容易对生活感到满足，因此大部分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都比较高。农村老龄人口的子女数量在 0-8 个之间，均值为 2.344，说明农村老龄人口多养育 2-3 个子女，93.2% 的农村老龄人口有子女，大部分农村老龄人口有子女，儿子的均值为 1.372，女儿的均值为 1.027，儿子数量多于女儿数量。

在控制变量上，从年龄上来看，样本中受访者年龄区间为 60-95 岁，样本平均年龄为 67.813 岁。男性农村老龄人口占比为 49.8%，女性农村老龄人口所占比重为 50.2%。身体状况的均值为 4.909，说明受访者健康状况处于中等偏上的健康状态，身体状况良好。受访者受教育年限区间在 0-16 年，均值在 3.847，农村老龄人口的总体受教育水平偏低。农村老龄人口中党员人数较少，仅占 8.4%；社会地位的均值为 3.496，有 36% 的农村老龄人口认为自己的社会地位处于中等水平。有 65.7% 的农村老龄人口领取了养老保险，94.3% 的农村老龄人口参与了医疗保险，仍然有 34.3% 的农村老龄人口缺乏社会养老保障，5.7% 的农村老龄人口没有参与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的覆盖率还有待提高。

表 4.2 变量描述性统计

Table 4.2 The descriptive statistics of variables

Variables	观测值	平均值	标准差	最小值	最大值
Happiness	4690	7.684	2.210	0	10
Child	4690	2.344	1.260	0	8
If_child	4690	0.932	0.251	0	1
Child_boy	4690	1.372	0.877	0	6
Child_girl	4690	1.027	1.021	0	6
Age	4690	67.813	5.858	60	95
Gender	4690	0.498	0.500	0	1
Marry	4690	2.512	1.136	1	5
Health	4690	4.909	1.461	1	7
Edu	4690	3.847	4.039	0	16
Party	4690	0.084	0.278	0	1
Status	4690	3.496	1.152	1	5
Pension	4690	0.657	0.475	0	1

表 4.2 变量描述性统计 (续)

Table 4.2 The descriptive statistics of variables(continued)

Variables	观测值	平均值	标准差	最小值	最大值
Medicare	4690	0.943	0.251	0	3
Medical_expenses	4690	0.467	1.445	0	40
Income_per	4690	9.136	0.967	4.605	13.325
Outlay	4690	10.312	0.998	5.704	14.211
Province	4690	38.519	15.015	11	62

(2) 相关性分析

表 4.3 为主要变量的 Pearson 相关系数矩阵, 子女数量与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相关系数为 0.044, 且在 1%水平上显著, 初步支持了子女数量和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之间有着显著的正相关关系。

从控制变量具体分析可知: 主观幸福感和年龄之间的相关系数为 0.038, 并且呈现 0.01 水平的显著性, 因而说明年龄和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呈现正相关关系。主观幸福感和性别之间没有相关关系。身体状况和主观幸福感之间的相关系数为 0.102, 具有显著的统计学意义, 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与身体健康存在显著的正相关关系, 农村老龄人口身体越健康越幸福。受教育年限与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没有相关关系。政治面貌与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相关系数为 0.040, 党员身份可以增强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社会地位与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相关系数为 0.283, 社会地位越高的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越强。领取养老保险和参与医疗保险与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之间存在显著的正相关关系, 社会保障可以加强农村老龄人口的安全感提高了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医疗总花费与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没有相关关系。收入作为老龄人口晚年生活的经济基础, 支出作为生活质量的衡量标准, 其与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之间的关系为正向关系。

进行多重共线性检验后, 平均方差膨胀因子 VIF 为 1.14, 低于 10, 通过多重共线性检验, 说明各变量间没有多重共线性问题。

表 4.3 主要变量 Pearson 相关系数矩阵

Table 4.3 Pearson correlation coefficient matrix of each variable

Variables	(1)	(2)	(3)	(4)	(5)	(6)	(7)
Happiness	1.000						
Child	0.044***	1.000					
Age	0.038***	0.246***	1.000				
Gender	-0.022	-0.055***	0.013	1.000			
Marry	-0.024*	0.072***	0.301***	-0.182***	1.000		
Health	0.102***	-0.052***	-0.134***	0.086***	-0.084***	1.000	
Edu	-0.003	-0.020	-0.162***	0.361***	-0.148***	0.113***	1.000
Party	0.040***	0.023	0.053***	0.208***	-0.026*	0.051***	0.191***
Status	0.283***	0.026*	0.054***	0.015	0.002	0.039***	-0.041***
Pension	0.032**	0.036**	0.098***	0.029**	0.013	-0.027*	-0.040***
Medicare	0.040***	-0.005	-0.051***	0.029**	-0.049***	0.033**	0.043***
Medical_expenses	0.006	-0.011	0.031**	-0.004	-0.019	-0.131***	0.001
Income_per	0.108***	-0.096***	-0.097***	-0.017	-0.015	0.138***	0.118***
Outlay	0.075***	-0.089***	-0.120***	-0.021	-0.057***	0.096***	0.057***
Variables	(8)	(9)	(10)	(11)	(12)	(13)	(14)
Happiness							
Child							
Age							
Gender							
Marry							
Health							
Edu							
Party	1.000						
Status	0.051***	1.000					
Pension	0.022	0.045***	1.000				
Medicare	0.032**	0.028*	0.125***	1.000			
Medical_expenses	0.014	0.010	0.015	0.020	1.000		
Income_per	0.071***	0.004	-0.021	0.019	0.040***	1.000	
Outlay	0.054***	0.000	-0.021	0.052***	0.120***	0.439***	1.000

4.1.4 模型设定

本文主要关心的是子女数量如何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被解释变量为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解释变量为子女数量。具体计量模型如下：

$$Happiness_i = a_0 + a_1 Child_i + a_x \chi_i + \xi_i \quad (4.1)$$

$Happiness_i$ 表示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 $Child_i$ 表示农村老龄人口子女数量， i 为样本个体， χ_i 为可能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一系列控制变量， a_0 是常数项， a_1 、 a_x 是各变量系数， ξ_i 是扰动项。

主观幸福感是赋值为“0” - “10”的有序非连续序数 (Ordered) 变量，其中，有序 Probit 模型是一种处理离散变量的计量模型，可用于分析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因素，该模型的系数并不能反映各变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边际效应，但可以影响农村老龄人口回答“您现在有多幸福？”的概率高低^[148]。因此，有序 Probit 模型的回归系数并没有直接的经济意义，只能表示解释变量对被解释变量的影响方向。而线性回归模型 (OLS) 则是将农村老龄人口对“您现在有多幸福？”的回答视作基数值，可以通过自变量的回归系数来判断自变量对因变量的影响是否显著以及影响程度。在大样本情况下 OLS 具有一定的统计学意义。两种方法估计的计量结果除了回归系数值有所不同外，因变量的显著性水平和符号方向具有较高的一致性^[13]。为便于比较和使计量结果更稳健，本文采取有序 Probit 模型和线性回归模型 (OLS) 两种方法对模型进行计量分析。

为检验式 (4.1) 可能存在的影响机制，参考王锋和葛星^[149]，田鸽和张勋^[150]的机制检验程序，首先用子女数量对机制变量进行回归，再用机制变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进行回归，建立以下检验模型：

$$Mechanism_{ji} = b_0 + b_1 Child_i + b_2 Z_i + \xi_i \quad (4.2)$$

$$Happiness_i = c_0 + \sum_{i=1}^3 c_i Mechanism_{ji} + c_2 Z_i + \psi_i \quad (4.3)$$

其中， $Mechanism_{ji}$ 表示机制变量， $j=1,2,3$ 分别代表农村老龄人口的居住模式、代际经济支持和代际情感交流； $Happiness_i$ 表示第 i 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 Z_i 为控制变量。 b_0 、 c_0 为常数项， b_1 、 b_2 、 c_1 、 c_2 为待估参数， ξ_i 、 ψ_i 为误差项。

4.2 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分析

4.2.1 基准回归

表 4.4 展示了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的回归结果，列 (1) 和列 (3) 结果表明，在未对变量进行控制时，有子女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在 1% 的显著性水平上为正，列 (2) 和列 (4) 在加入控制变量后，有子女仍然可以显著提高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在农村养老保障制度不完善的情况下，子女的经济支持和功能支持可以增加农村老龄人口的收入、减少家务劳动、

提高其社会经济地位，并且通过提供情感支持还可以减少农村老龄人口的负面情绪。子女为农村老龄人口带来了正面情感慰藉和长期收益，由此产生的积极效应提升了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相较于没有子女的农村老龄人口可能面临无人养老的孤独境地，子女可以为农村老龄人口提供养老保障和陪伴从而提升了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

列（5）和列（7）表示，在未对变量进行控制时，核心解释变量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在 1%的水平上正向显著，列（6）和列（8）在加入控制变量后，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仍在 1%的显著性水平上为正。从总体来看，子女数量越多，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越高，假说 1 成立。其原因主要有：一是多子女可以通过为农村老龄人口提供经济支持，发展家庭的经济实力以及分散经济风险发挥经济效用；二是多子女通过共同赡养农村老龄人口，在一定程度上减轻单个子女的赡养责任和义务，同时加强了农村老龄人口的养老保障，满足农村老龄人口的养老需求；三是多子女满足了农村老龄人口“多子多福”的期待，并且老龄人口将子女抚养成人后所带来的成就感，以及在子女在发生意外事故造成伤害时多子女对于老龄人口的心理慰藉更大。多子女满足了农村老龄人口的经济效用、社会保障效用和心理效用的需求从而增强其主观幸福感。

此外，其他控制变量也影响着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农村老龄人口年龄与主观幸福感呈显著的正相关关系，随着年龄的上升，农村老龄人口对于世俗的担忧和牵挂减少，对生活的需求变低，从而显著地提高了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女性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比较强，可能因为男女在情感上的表达不同，女性乐于表达并且对生活的期望较低，更容易感到幸福。婚姻状况显著影响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农村老龄人口的身体健对其主观幸福感有显著的正向影响，身体健康是最大的福祉，可以实现日常生活自理和社会交往。政治面貌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并不显著。农村老龄人口的社会地位会显著地影响其主观幸福感，社会地位越高，农村老龄人口越幸福，较高的社会地位使得农村老龄人口备受重视，社会参与感强。领取养老金的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较高，领取养老金保证了农村老龄人口经济来源，稳定的经济水平可以保证农村老龄人口的基本生活，从而提升其主观幸福感。家庭医疗总费用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并不显著。人均家庭纯收入可以显著提高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收入越高越幸福。家庭支出是衡量生活质量的标准之一，家庭支出越多生活质量越好，农村老龄人口越幸福。

表 4.4 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

Table 4.4 The influence of the number of children on the subjective well-being of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Variables	Oprobit		OLS		Oprobit		OLS	
	(1)	(2)	(3)	(4)	(5)	(6)	(7)	(8)
If_child	0.2381*** (0.0679)	0.2421*** (0.0684)	0.5538*** (0.1491)	0.5260*** (0.1403)				
Child					0.0323*** (0.0120)	0.0368*** (0.0124)	0.0779*** (0.0249)	0.0814*** (0.0240)
Age		0.0106*** (0.0030)		0.0236*** (0.0057)		0.0081*** (0.0030)		0.0180*** (0.0059)
Gender		-0.0835** (0.0351)		-0.1434** (0.0685)		-0.0820** (0.0351)		-0.1387** (0.0686)
Marry		-0.0300** (0.0152)		-0.0618** (0.0300)		-0.0296* (0.0152)		-0.0607** (0.0300)
Health		0.0691*** (0.0114)		0.1352*** (0.0224)		0.0700*** (0.0114)		0.1369*** (0.0224)
Edu		-0.0070* (0.0042)		-0.0104 (0.0083)		-0.0062 (0.0042)		-0.0087 (0.0083)
Party		0.0524 (0.0519)		0.1370 (0.0991)		0.0512 (0.0520)		0.1356 (0.0995)
Status		0.2779*** (0.0157)		0.5263*** (0.0296)		0.2785*** (0.0157)		0.5279*** (0.0296)

表 4.4 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续）

Table 4.4 The influence of the number of children on the subjective well-being of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continued)

Variables	Oprobit		OLS		Oprobit		OLS	
	(1)	(2)	(3)	(4)	(5)	(6)	(7)	(8)
Pension		0.0561* (0.0333)		0.1173* (0.0653)		0.0566* (0.0332)		0.1185* (0.0654)
Medicare		0.0948 (0.0664)		0.2554* (0.1323)		0.0922 (0.0664)		0.2509* (0.1325)
Medical_expenses		0.0061 (0.0116)		0.0023 (0.0198)		0.0068 (0.0116)		0.0035 (0.0198)
Income_per		0.0803*** (0.0180)		0.1721*** (0.0354)		0.0845*** (0.0181)		0.1815*** (0.0355)
Outlay		0.0463** (0.0184)		0.1069*** (0.0360)		0.0450** (0.0184)		0.1047*** (0.0360)
Province		-0.0072*** (0.0011)		-0.0146*** (0.0021)		-0.0072*** (0.0011)		-0.0147*** (0.0021)
_cons			7.1672*** (0.1454)	0.9100 (0.6039)			7.5010*** (0.0693)	1.5150*** (0.5813)
N	4690	4690	4690	4690	4690	4690	4690	4690
准R2/R ²	0.0009	0.0338	0.0040	0.1167	0.0004	0.0334	0.0020	0.1152

注：* p < 0.1, ** p < 0.05, *** p < 0.01；括号内数字为稳健标准误。

4.2.2 内生性检验

在检验子女数量与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关系时，虽然本文将部分相关因素纳入方程中进行控制，但是由于样本数据的可得性，仍有可能存在一些重要的遗漏变量，造成了样本估计偏误存在内生性问题。目前，通常采用“工具变量估计法”解决内生性问题，但是由于本文的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是“0”-“10”的离散非连续变量，传统的两阶段最小二乘法难以适用^[151]。在此基础上，本文选择使用“条件混合估计方法”（CMP）对模型进行重新估计。这是由 Roodman^[152]提出的在似不相关回归的基础上，根据极大似然估计法，建立递归方程组从而实现两（多）阶段回归模型的估计的回归方法。该方法主要包括两个步骤：第一步，寻找一个有效的工具变量，并对工具变量与内生变量之间的相关性进行估计；第二步，将所得的结果带入到基准模型中进行回归，此时需要参照内生性检验参数 $atanrho_12$ ，以此来判断该变量是否是外生变量，如果参数 $atanrho_12$ 的结果显著不为 0，说明基准回归模型存在内生性问题，此时通过“条件混合估计方法”（CMP）估计得到的结果更加准确；反之，则表示基准模型估计结果具有较高的可靠性。

表 4.5 为“条件混合估计方法”（CMP）估计结果。“条件混合估计方法”（CMP）第一阶段的回归结果显示，“传宗接代的重要性”与子女数量在 1%的水平上显著正相关，满足工具变量相关性的条件。再者，内生性检验参数 $atanrho_12$ 达到了 1%的显著性，说明本文的子女数量是一个内生的解释变量。“条件混合估计方法”（CMP）方法的第二阶段回归结果显示，在纠正了内生性偏误后，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仍存在显著的正向效应，进一步验证了子女数量的增加可以显著提升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与前文结论一致，这表明本文的基本结论具有较高的可靠性和稳健性。

表 4.5 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 CMP 回归结果

Table 4.5 CMP regression results of the number of children on the subjective well-being of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Variables	(1)	(2)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Child		0.4110*** (0.0556)
Child_cmp	0.1285*** (0.0139)	
Control	YES	YES

表 4.5 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 CMP 回归结果（续）

Table 4.5 CMP regression results of the number of children on the subjective well-being of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continued)

Variables	(1)	(2)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atanrho_12		-0.5846*** (0.1028)
N	4690	4690

注：* $p < 0.1$ ，** $p < 0.05$ ，*** $p < 0.01$ ；括号内数字为稳健标准误。

4.2.3 稳健性检验

为保证本文所得出的研究结论是可靠的，分别采用更改样本和更换调查数据进行稳健性检验，结果表明本文的主要结论基本稳健。

（1）更改样本

本文的数据为问卷调查数据，带有较强的主观性，可能会产生一定的误差，因此本文对样本重新进行筛选，剔除填写问卷真实性不高的样本后进行稳健性检验。借鉴周烁和张文韬^[139]的做法，本文剔除理解能力较低的样本。受访者的理解能力主要通过调查过程中调查人员对被受访者的评价所得。理解能力取值为“1” - “7”之间的整数，数值越大代表调查员对受访者理解能力评价越高。本文认为理解能力水平在“3”及以上的样本具有较高的可信度，并使用这些样本进行稳健性检验。

表 4.6 展示了理解能力在“3”及以上的样本在使用有序 probit 和 OLS 模型进行回归的结果，列（1）和列（3）在未对变量进行控制时，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在 1%的显著性水平为正，列（2）和列（4）在对变量进行控制后，子女数量在 1%的显著性水平上提高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即子女数量增加可以显著提高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可以支持子女数量越多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越强的结论，验证了上文回归结果的稳健性。

表 4.6 稳健性检验：更改样本

Table 4.6 Robustness test: Change the sample

Variables	Oprobit		OLS	
	(1)	(2)	(3)	(4)
Child	0.0356*** (0.0129)	0.0378*** (0.0135)	0.0850*** (0.0264)	0.0803*** (0.0257)
Control	NO	YES	NO	YES

表 4.6 稳健性检验：更改样本（续）

Table 4.6 Robustness test: Change the sample(continued)

Variables	Oprobit		OLS	
	(1)	(2)	(3)	(4)
_cons			7.5132*** (0.0735)	1.4432** (0.6195)
N	4150	4150	4150	4150
准R2/R ²	0.0005	0.0331	0.0024	0.1139

注：* $p < 0.1$ ，** $p < 0.05$ ，*** $p < 0.01$ ；括号内数字为稳健标准误。

（2）更换调查数据

本文借鉴何兴强和杨锐锋^[153]做法采用不同的家庭调查数据重新估计基准回归，鉴于数据的可得性，采用 2015 年中国家庭金融调查（CHFS）数据进行稳健性检验，并选用有序 probit 模型和 OLS 模型进行实证回归分析。回归结果如表 4.7 所示，列（1）和列（3）显示在未对变量进行控制时，子女数量在 1% 的显著性水平上提高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列（2）和列（4）在对变量进行控制后，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在 5% 的显著性水平为正，即子女数量增加可以显著提高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这表明通过 2015 年中国家庭金融调查（CHFS）数据本文的研究结论也是成立的，进一步验证了结论的稳健性。

表 4.7 稳健性检验：更换调查数据

Table 4.7 Robustness test: Replace survey data

Variables	Oprobit		OLS	
	(1)	(2)	(3)	(4)
Child	0.0258*** (0.0093)	0.0255** (0.0100)	0.0210*** (0.0079)	0.0201** (0.0083)
Control	NO	YES	NO	YES
_cons			3.632*** (0.0234)	2.744*** (0.194)
N	4040	4040	4040	4040
准R2/R ²	0.0007	0.0209	0.002	0.054

注：* $p < 0.1$ ，** $p < 0.05$ ，*** $p < 0.01$ ；括号内数字为稳健标准误。

4.2.4 进一步分析

在中华传统农耕文明发展的过程中，生儿意味着更多的农业劳动力。与此同时，“养儿防老”的固有观念也引导着中国社会生育观在很大程度上表现出对男性子代偏爱的倾向，部分育龄夫妇甚至会因为子女性别而受到来自社会和家庭各方面的压力。因此，有必要研究儿子数量和女儿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

表 4.8 列（1）和列（2）报告了儿子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的回归结果，儿子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为正，但并不显著。在家庭中儿子仍然是为父母提供根本性的老年支持的关键^[154]，儿子数量增加可以提升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不显著的原因可能是随着农村男性青壮年劳动力外出务工，实际上承担起赡养老龄人口的责任却是外嫁的女儿，并且随着儿子数量的增加，农村老龄人口需要承担的孙辈照料压力变大从而抵消了其主观幸福感。

列（3）和列（4）报告了女儿数量对于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回归结果，女儿数量的增加可以显著提高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可能的解释是：一是随着经济和女性社会地位的提高，女儿可以更好地参与到父母的生活中去，女儿和儿子在对父母提供经济支持方面发挥着同样重要的作用^[155]；二是女儿在提供生活照料和情感照顾等方面有天然的优势，女儿与家庭之间的联系更加密切^[156-157]，女儿是父母的“贴心小棉袄”，具体体现在女儿与父母之间的沟通交流更多、更亲密^[86]，女儿对父母生活方面的关心更多^[158]，回家看望父母更频繁从而提升了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三是父母养育女儿支付的成本比儿子少，在农村不需要为女儿置办房子、结婚的成本也较低，并对儿子养老抱有更高的期待，但现实情况却是女儿回报得更多^[34]，这表明女儿在农村老龄人口养老过程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因此，女儿数量增加可以显著提升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

表 4.8 儿子数量、女儿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

Table 4.8 The influence of the number of sons and daughters on the subjective well-being of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Variables	Oprobit	OLS	Oprobit	OLS
	(1)	(2)	(3)	(4)
Child_boy	0.0175 (0.0184)	0.0424 (0.0359)		
Child_girl			0.0281* (0.0148)	0.0621** (0.0286)
Control	YES	YES	YES	YES

表 4.8 儿子数量、女儿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续）

Table 4.8 The influence of the number of sons and daughters on the subjective well-being of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continued)

Variables	Oprobit	OLS	Oprobit	OLS
	(1)	(2)	(3)	(4)
_cons		1.5099*** (0.5816)		1.5426*** (0.5815)
N	4690	4690	4690	4690
准R2/R2	0.0330	0.1135	0.0332	0.1140

注：* $p < 0.1$ ，** $p < 0.05$ ，*** $p < 0.01$ ；括号内数字为稳健标准误。

4.3 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机制分析

4.3.1 基于居住模式的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

表 4.9 列（1）汇报了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居住模式的回归结果，子女数量在 1% 的显著水平下负向影响居住模式，即子女数量越多，农村老龄人口越倾向于独自居住。可能的原因是该样本的农村老龄人口年龄均值在 68 岁较年轻，且具有完全生活自理能力的农村老龄人口较多，具备不与子女同住的生活能力。对于多子女的家庭结构而言，老人的赡养义务需要由子女共同承担，相比起与各子女分别居住一段时间，农村老年人更倾向于独自居住，因为农村老龄人口深受传统的观念和生活方式的浸润，而子女受现代化社会经济思维的影响，代际差异较大，并且多子女可以为父母独自居住提供经济支撑。在独自居住的过程中，老龄人口不仅可以获得多子女的经济支持和生活照料，有利于子女与父母之间的沟通和联系，并且可以扩大老龄人口的社会交往范围，有自己的生活空间。很多对中国代际支持关系的研究发现，老龄人口与子女分开居住的比例在不断上升，但他们与子女居住距离并不远，老龄人口与子女相邻而居可以形成非常方便的“家庭网络”^[159]，因而可以比较容易获得子女的经济支持和生活照顾，且现代信息通信设施的普及为老龄人口与子女沟通交流提供便利，这可能是农村地区子女数量促进老龄人口独自居住的原因。

列（2）和列（3）汇报了居住模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即不与子女同住可以显著提高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在聂建亮等^[43]研究中发现，单纯地与子女等合居并不能直接提高农村老年人的主观幸福感，只有与子女同住但子女外出打工时，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才会更高。任强和唐启明^[47]研究发现，不与子女同住的农村老龄人口的幸福感受较强。可能有以下原因：其一，伴随着通信和科技等科学技术的发展，空间距离对父母与子女之间的情感及物质交流

所造成的限制作用有所降低,从家庭成员之间的关系与隐私空间出发,与子女合住对老龄人口的幸福感存在不利的影响。因为同住会导致个人隐私缺失、代际剥削、代际矛盾冲突等问题,会给老龄人口的幸福感带来负面影响,甚至还可能造成家庭成员之间的相对紧张的关系^[43-44],独自居住的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较强;其二,老龄人口夫妻小家庭与子女夫妻小家庭共同居住会降低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因为每对夫妻都是一个独立的“权力中心”,在老龄人口夫妻小家庭与子女夫妻小家庭共同居住时,会产生多个“权力中心”,在这种居住模式下,容易产生日常生活的决策冲突,进而降低老龄人口的获得感与主观幸福感^[130]。而老龄人口独自居住可以享有高自主决策权,从而提高其主观幸福感。

该机制意味着子女数量不同会改变农村老龄人口的居住模式从而影响其主观幸福感,子女数量增加使得农村老龄人口独自居住的可能性增大从而提高其主观幸福感,假说 2 成立。

表 4.9 基于居住模式的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

Table 4.9 The influence of the number of children based on the living patterns on the subjective well-being of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Variables	Living Patterns	Happiness	Happiness
	(1)probit	(2)Oprobit	(3)OLS
Child	-0.0449*** (0.0154)		
Living Patterns		-0.0744** (0.0351)	-0.1611** (0.0688)
Control	YES	YES	YES
_cons	-0.4947* (0.2571)		1.1695* (0.5974)
N	4690	4690	4690
准R2/R ²	0.0269	0.0332	0.1142

注: * p < 0.1, ** p < 0.05, *** p < 0.01; 括号内数字为稳健标准误。

4.3.2 基于代际经济支持的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

表 4.10 列(1)汇报了子女数量在 1% 的显著性水平上正向影响代际经济支持,即随着子女数量增加,农村老龄人口得到的子女经济支持增加。出于代际交换的伦理,父母养育了多子女,多子女应该补偿或报答,并且中国儒家思想渗透了社会生

活和家庭生活，子女尽孝的“竞相示范”作用强于“互相推责”作用^[96]，多子女可以共同发展家庭经济实力，承担振兴家族的责任以及分散一定的经济风险，因此，子女数量越多农村老龄人口得到的代际经济支持越多。

列（2）和列（3）结果显示子女经济支持与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在 5% 的显著性水平上正相关，即随着代际经济支持的增多，提升了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农村的社会养老保障体系尚不完善，子女提供的经济支持能够满足老龄人口的养老需求，尤其是在老龄人口丧失劳动能力后成为其赖以生存的生活保障，代际经济支持增加保证了农村老龄人口的生活质量，从而提高其主观幸福感。同时老龄人口“养儿防老”意识较强，对子女的反哺行为较为看重，代际经济支持传递着子女对父母的关爱和孝敬，肯定了农村老龄人口的人生价值，因而得到代际经济支持越多越幸福^[56]。已有研究证实了代际经济支持可以显著提高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16,49,51,56]。聂建亮^[51]研究发现子女对农村老龄人口经济支持占其个人收入的比重越高，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越高。唐金泉^[16]通过年龄分组发现，充足的经济支持可以提升不同年龄组老龄人口的积极情绪。

该机制意味着子女数量越多，农村老龄人口得到的子女经济支持越多从而提升其主观幸福感，假说 3 成立。

表 4.10 基于代际经济支持的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

Table 4.10 The influence of the number of children based on intergenerational economic support on the subjective well-being of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Variables	Financial Support	Happiness	Happiness
	(1)OLS	(2)Oprobit	(3)OLS
Child	0.0353*** (0.0064)		
Financial Support		0.0515** (0.0257)	0.1163** (0.0454)
Control	YES	YES	YES
_cons	-0.4866*** (0.1537)		1.5644*** (0.5818)
N	4690	4690	4690
准R2/R ²	0.0514	0.0325	0.1141

注：* p < 0.1, ** p < 0.05, *** p < 0.01；括号内数字为稳健标准误。

4.3.3 基于代际情感交流的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

表 4.11 列 (1) 汇报了子女数量在 10% 的显著性水平上提高了子女与农村老龄人口的亲近程度。当子女数量增多时, 子女与农村老龄人口的关系会变得更亲近。多子女间通过发挥“带动效应”加强与父母的情感交流, 并且多子女会调解子女和父母之间的关系, 当其中一个子女与父母有矛盾时, 其他子女会主动调解家庭关系, 增加感情联系, 提升亲近程度, 促进家庭和谐。

列 (2) 和列 (3) 结果显示, 与子女的情感亲近度会显著影响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 与子女越亲近, 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越强。已有研究证实了与子女的情感交流、亲密程度可以显著提高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49,55,56]。家庭和睦对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有很大的影响, 越是和睦的代际关系, 子女越能更好地承担起赡养老人的责任和义务, 从经济、心理和情感等方面都能给老龄人口提供更好的代际支持, 良好的代际关系可以让老龄人口更好地感受家庭的温暖, 自然就会感到幸福^[55]。并且, 融洽的代际关系是子女对老龄人口身份和地位的认可, 老龄人口在亲情交流中得到安慰并实现了自我价值, 还可以使老龄人口感知到潜在的实际支持、增强其安全感和对未来生活的信心从而对其主观幸福感产生积极的影响。

该机制意味着子女数量越多农村老龄人口与子女的关系越亲近, 从而显著地提高了其主观幸福感, 假说 4 成立。

表 4.11 基于代际情感交流的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

Table 4.11 The influence of the number of children based on intergenerational emotional communication on the subjective well-being of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Variables	Emotional Communication	Happiness	Happiness
	(1)OLS	(2)Oprobit	(3)OLS
Child	0.0178* (0.0108)		
Emotional Communication		0.3554*** (0.0239)	0.6840*** (0.0446)
Control	YES	YES	YES
_cons	4.0293*** (0.2227)		-1.0826* (0.5918)
N	4365	4365	4365
准R2/R ²	0.0343	0.0484	0.1631

注：* $p < 0.1$ ，** $p < 0.05$ ，*** $p < 0.01$ ；括号内数字为稳健标准误。

4.4 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异质性分析

本文从性别、子女受教育水平和自理能力差异三个方面对子女数量影响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进行异质性分析。

信息技术的飞速发展使得通讯工具成为日常生活必不可少的联系工具，通讯工具是农村老龄人口维持现有社会关系一种方便或有效的途径，使农村老龄人口加强联系和社会参与，更加及时有效地获取信息，丰富其日常生活。随着城镇化进程的推进，打破了传统“小农经济”的生产生活模式，形成了年轻子女多外出务工的现象，手机成为农村老龄人口与子女联系的主要通讯工具，尤其是随着互联网的普及，语音和视频聊天加强了子女和农村老龄人口的情感沟通与交流。因此，本文选择通讯工具使用作为调节变量，研究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异质性影响。

考虑到自理能力受损的老龄人口可能无法使用手机，因此在根据自理能力分群体分析时不考虑通讯工具的调节作用。

4.4.1 农村老龄人口性别差异视角

主观幸福感存在明显的性别差异，社会经济地位的性别差异和生理上的不同构造使得老年男性和老年女性的主观幸福感可能存在差异。鉴于此，本文将农村老龄人口分类为男性农村老龄人口人和女性农村老龄人口分别进行回归。具体实证结果如表 4.12 所示。列（1）和列（2）所示，子女数量对男性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显著为正，即随着子女数量的增加，男性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会上升。造成这一现象的原因可能是：农村子女数量越多，家族越庞大，男性老龄人口的社会地位越高，满足了传统观念中对于“多子多福”的期待，从而使其享有更高的主观幸福感。

（3）和列（4）显示，子女数量对女性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为正，但并不显著。相比之下，子女数量对女性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不显著的原因可能是：一方面在传统的家庭分工中，女性老龄人口承担了更多的隔代抚养任务，多子女意味着沉重的抚养压力，从而影响了女性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另一方面生育子女存在一定的生育损伤，子女数量越多对其身体的损伤越严重甚至会累积至老年时期影响其主观幸福感。

表 4.12 性别视角下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

Table 4.12 The influence of the number of children on the subjective well-being of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gender

Variables	Male		Female	
	(1)Oprobit	(2)OLS	(3)Oprobit	(4)OLS
Child	0.0619*** (0.0185)	0.1320*** (0.0354)	0.0140 (0.0167)	0.0323 (0.0327)
Control	YES	YES	YES	YES
_cons		1.4360* (0.8147)		1.4316* (0.8263)
N	2337	2337	2353	2353
准R2/R ²	0.0362	0.1288	0.0323	0.1079

注：* $p < 0.1$ ，** $p < 0.05$ ，*** $p < 0.01$ ；括号内数字为稳健标准误。

表 4.13 报告了通讯工具作用对不同性别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调节效应的检验结果，主要关注子女数量与使用通讯工具交互项的统计结果，根据列（1）和列（2）可知，交互项与男性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检验结果通过 5% 的显著性测试，且回归系数为正，表明使用通讯工具增强了子女数量增加对男性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正向影响，即通过使用通讯工具提升了子女数量对男性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列（3）和列（4）结果表明，交互项与女性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检验结果在 1% 的显著性水平上为正，通过使用通讯工具提升了子女数量对于女性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

通过对比表 4.12 和 4.13 可以发现，使用通讯工具显著提升了子女数量增加对女性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原因可能是女性具有天然的情感沟通优势，女性老龄人口与子女的关系更密切，女性农村老龄人口可以通过通讯工具加强与多子女间的联系和交流从而提升其主观幸福感。

表 4.13 通讯工具调节作用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性别异质性影响

Table 4.13 The moderating effect of communication tools on the gender heterogeneity of subjective well-being of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Variables	Male		Female	
	(1)Oprobit	(2)OLS	(3)Oprobit	(4)OLS
Child	0.0540*** (0.0190)	0.1170*** (0.0363)	0.0246 (0.0169)	0.0498 (0.0325)
Phone	0.1447** (0.0625)	0.2725** (0.1206)	-0.0027 (0.0503)	-0.0122 (0.0988)
Child*Phone	0.1108** (0.0480)	0.2035** (0.0922)	0.1682*** (0.0338)	0.3341*** (0.0673)
Control	YES	YES	YES	YES
_cons		1.1210 (0.8296)		1.4924* (0.8333)
N	2337	2337	2353	2353
准R2/R ²	0.0374	0.1326	0.0347	0.1155

注：* p < 0.1, ** p < 0.05, *** p < 0.01；括号内数字为稳健标准误。

4.4.2 子女受教育水平差异视角

子女受教育水平可能会改变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本文按照子女受教育水平分为子女受教育水平较高的农村老龄人口群体和子女受教育水平较低的农村老龄人口群体两类，进行分样本回归分析。进一步研究子女受教育水平差异影响下子女数量与农村老龄人口幸福感之间的关系。

表 4.14 分别对子女受教育水平较高和子女受教育水平较低的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进行回归。列（1）和列（2）回归结果显示，当农村老龄人口的子女受教育水平较高时，子女数量对于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并不显著。可能是因为：一方面子女受教育水平较高更能提升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子女受教育水平较高能为家庭带来相对稳定的收入和较高的社会地位替代了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幸福感的影响；另一方面子女受教育水平越高越有可能长期留在城市，与农村老龄人口的联系变少，从而导致多子女难以发挥生活照料以及情感沟通的效用来提高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列（3）和列（4）回归结果发现，当子女受教育水平较低时，子女数量增加可以显著地提高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可能的解释是：子女受教育程度较低时，子女多留在农村和附近的县城，多子女通

过日常生活照料和更多的情感交流提高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并且子女受教育水平较低通常会较早地结婚生育，让农村老龄人口体会到了“含饴弄孙”的快乐，从而提升其主观幸福感。因此，子女数量和子女受教育水平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可能存在一定的替代关系。

表 4.14 子女受教育水平视角下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

Table 4.14 The influence of the number of children on the subjective well-being of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children's education level

Variables	High Child_edu		Low Child_edu	
	(1)Oprobit	(2)OLS	(3)Oprobit	(4)OLS
Child	0.0177 (0.0218)	0.0342 (0.0386)	0.0420*** (0.0152)	0.0979*** (0.0306)
Control	YES	YES	YES	YES
_cons		1.7360* (0.9011)		1.4495* (0.7475)
N	1763	1763	2927	2927
准R2/R ²	0.0319	0.1046	0.0359	0.1243

注：* $p < 0.1$ ，** $p < 0.05$ ，*** $p < 0.01$ ；括号内数字为稳健标准误。

表 4.15 报告了通讯工具作用对子女受教育水平不同的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调节效应的检验结果，根据列（1）和列（2）可知，交互项与子女受教育水平较高的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检验结果通过 5% 的显著性测试，且回归系数为正，表明使用通讯工具增强了子女数量对子女受教育水平较高的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即通过使用通讯工具提升了子女数量对子女受教育水平较高的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列（3）和列（4）结果表明，交互项与子女受教育水平较低的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检验结果在 1% 的显著性水平上为正，通过使用通讯工具提升了子女数量对于子女受教育水平较低的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

通过对比表 4.14 和 4.15 可以发现，使用通讯工具显著提升了子女数量对子女受教育水平较高的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的正向影响，可能是因为通讯工具的使用加强了农村老龄人口与在外工作的受教育水平较高的子女的沟通与联系，不会因为客观距离导致与子女关系的疏淡，并且受教育水平较高的子女可以及时了解父母的需求，保持良性的亲子关系，因此通过通讯工具的使用子女数量显著地提高了受教育水平较高的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

表 4.15 通讯工具调节作用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子女受教育水平异质性影响

Table 4.15 The moderating effect of communication tools on the heterogeneity of education level of children with subjective well-being of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Variables	High Child_edu		Low Child_edu	
	(1)Oprobit	(2)OLS	(3)Oprobit	(4)OLS
Child	0.0085 (0.0224)	0.0179 (0.0397)	0.0485*** (0.0151)	0.1092*** (0.0303)
Phone	0.1607** (0.0727)	0.2814** (0.1337)	0.0142 (0.0468)	0.0270 (0.0938)
Child*Phone	0.1269** (0.0547)	0.2060** (0.1014)	0.1471*** (0.0324)	0.3039*** (0.0659)
Control	YES	YES	YES	YES
_cons		1.4573 (0.9164)		1.5143** (0.7563)
N	1763	1763	2927	2927
准R2/R ²	0.0339	0.1102	0.0377	0.1302

注：* p < 0.1, ** p < 0.05, *** p < 0.01；括号内数字为稳健标准误。

4.4.3 农村老龄人口自理能力差异视角

由于子女数量对生活自理能力不同的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可能存在影响，将农村老龄人口自理能力分为完全自理能力和自理能力受损两类^[160]，进行分样本回归分析，进一步研究自理能力差异影响下子女数量与农村老龄人口幸福感之间的关系。

表 4.16 分别对完全自理能力和自理能力受损的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进行回归分析。列（1）和列（2）是完全自理能力农村老龄人口的回归分析，子女数量对完全自理能力的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在 1% 的显著性水平为正，即子女数量增加可以提高完全自理能力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完全自理的农村老龄人口具备自己独立生活的能力，身体健康状况较好，子女数量主要通过发挥经济支持和情感交流来提高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

列（3）和列（4）为自理能力受损的农村老龄人口的回归分析，子女数量对自理能力受损的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不显著。一般来说，子女数量增加对自理能力受损的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提升作用应该高于具备完全生活自理能力的农村老龄人口群体。但是本文得出的结论不同，出于对现实生活的观察，可

能的解释是：子女数量越多进行代际赡养之间的沟通和合作的代际负担会越大，农村老龄人口基于传统观念，出于不连累子女和不想麻烦子女的心态，使得这种代际赡养的负担成为农村老龄人口的心理负担从而减弱了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

表 4.16 自理能力视角下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

Table 4.16 The influence of the number of children on the subjective well-being of the rural elderly popula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self-care ability

Variables	Complete self-care ability		Impaired self-care ability	
	(1)Oprobit	(2)OLS	(3)Oprobit	(4)OLS
Child	0.0544*** (0.0154)	0.1066*** (0.0289)	-0.0157 (0.0211)	-0.0083 (0.0438)
Control	YES	YES	YES	YES
_cons		0.7667 (0.7072)		1.9668* (1.1880)
N	3556	3556	1134	1134
准R2/R ²	0.0350	0.1193	0.0351	0.1204

注：* $p < 0.1$ ，** $p < 0.05$ ，*** $p < 0.01$ ；括号内数字为稳健标准误。

4.5 本章小结

本章首先说明了数据来源及变量选取、模型设立，通过研究假设构建模型，对各变量进行说明及赋值，对各变量进行描述性统计，了解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总体情况、子女数量基本情况和农村老龄人口基本情况，并通过了相关性和多重共线性检验。

其次运用有序 probit 回归和 OLS 回归对子女数量与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之间的关系进行检验分析，细分儿子数量、女儿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的差异性，并实证检验居住模式、代际经济支持和代际情感支持在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的作用，回归结果均支持了前文的理论假设。

最后从性别、子女受教育水平和自理能力视角三个层面对子女数量影响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进行实证回归。同时考虑到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通讯工具使用促进了子女数量增加对女性农村老龄人口和子女受教育水平较高的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正向效应。

5 结论与政策建议

5.1 结论

本文借助 2018 年中国家庭追踪调查（CFPS）数据，研究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主要结论如下：

第一，本文发现农村老龄人口有子女可以显著提升其主观幸福感，子女数量越多农村老龄人口越幸福，多子女满足了农村老龄人口的经济效用、社会保障效用和心理效用的需求从而增强其主观幸福感。对于可能存在的内生性问题，本文使用“传宗接代的重要性”作为子女数量的工具变量使用“条件混合估计方法”（CMP）对模型进行重新估计，结论仍然成立。同时，本文通过更改样本和更换数据来源两种方式进行稳健性检验，结论仍然与前文保持一致，进一步证实了子女数量增加提升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结论。

第二，“养儿防老”面临着挑战，传统养老模式中对儿子养老的期望显然是高于女儿的。但从本文研究结果来看，女儿数量的增加会显著提升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而儿子数量并没有产生相同的作用。这是因为随着经济和女性社会地位的提高，女儿可以更好地参与到父母的生活中去，并且女儿在提供生活照料和情感照顾等方面有天然优势，有助于加强与父母的情感沟通提高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女儿在农村老龄人口养老过程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第三，通过对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幸福感的作用机制进行深入分析，子女数量为农村老龄人口独自居住提供了支持从而提升了其主观幸福感，独立的生活空间对于提高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是十分有必要的；子女数量越多意味着更多的代际经济支持有助于提高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子女数量的增加可以加强和调节亲子之间的情感交流从而提升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

第四，从性别视角、子女受教育水平视角和自理能力视角三个层面，对子女数量如何影响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进行实证回归。同时考虑到使用通讯工具，缩短空间距离可能会改变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选择通讯工具使用作为调节变量，研究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异质性影响。子女数量增加对于男性农村老龄人口、子女教育水平较低的农村老龄人口和具有完全自理水平的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具有显著的促进作用，而对于女性农村老龄人口、子女受教育水平较高的农村老龄人口和自理能力受损的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影响不显著。在使用通讯工具后能够缩短空间距离，加强与子女间的感情沟通，促进了子女数量增加对女性农村老龄人口和子女受教育水平较高的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正向效应。

5.2 政策建议

在人口老龄化的背景下,加强新时代老龄工作,满足农村老龄人口多层次、多样化的需求,对提升广大农村老龄人口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具有重要意义。考虑到我国低生育率与老龄化交织的现实情况,如何制定生育配套政策以防止因生育导致福利损失,从而激励年轻人生育意愿也同样具有极其重要的社会意义。因此,本文提出以下几点建议:

5.2.1 完善生育养育保障制度

子女为父母带来的情感支撑在经济物质层面无法取代,无子女不利于农村老龄人口的主观幸福感,目前实施的“三孩”生育政策为优化老龄人口生活质量具有一定的合理性,需要完善社会生育养育保障制度,促进分步式生育政策的实施。

一是提升生育支持政策保障力度。在招聘、生育保障和再就业服务等领域,对女性就业的合法权益进行保护,并做出相应规定,以推动形成女性平等就业的良好氛围。对与产假、陪产假等生产相关的假期制度进行优化,实施孩次差异化产业以满足对孩子抚养的临时性需求,同时强调父亲在养育孩子过程中所承担的责任和权利。尝试实施社区式育儿模式,为父母提供安心工作的环境,实现幼有所养、幼有所学,激发人口自主生育的意愿。

二是完善社会养育制度,分担家庭养育成本。在财政扶持方面,探索建立以家庭为单位的税收优惠政策,并对多孩生育家庭提供具有激励性质的生育津贴和抚育津贴。在养育支持方面,应对托育机构的支持政策进行优化,加大托育机构的投建力度,配备优秀教师,落实学前教育行动方案、优化学前教育资金投入结构、完善学前教育成本分担机制、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办园、注重保教融合,发展既具有普惠性质又具有高品质的幼儿、儿童照料服务,降低学龄前儿童的养育和教育成本。

5.2.2 推进农村养老模式多元化发展

随着家庭居住模式变迁,与子女共同居住的家庭养老功能呈现出弱化趋势,独居家庭比例上升。各地需要因地制宜发展多元化的农村养老模式,积极探索居家养老、社区养老、邻居互助养老等适合本地农村地区的多元化养老模式,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依,从而提升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

一是加快建设农村养老服务机构与设施。启动乡村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规划,地方政府根据各地实际发展需要,建立一批具有非营利性养老机构,开展农村幸福感院建设,通过“日间统一照料,夜间分散居住”的形式为农村老龄人口提供白天交流、互相照料、共同娱乐、消遣的场所,鼓励与村民服务中心、村卫生室等共建共享、功能融合。强化乡镇敬老院等公办养老机构的区域统筹功能,并根据需要升级改造成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结合无障碍环境建设等工程,推进重点人群的家庭适老化和公共空间适老化建设与改造。

二是多元化发展农村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模式。发展农村普惠性养老服务和“老年饭桌”等互助性养老,加快推进农村非正式照料体系建设:投入必要的财政资源,鼓励、引导和帮助建立老年互助组织、老年活动场所;鼓励个人和企业对乡村养老社会福利事业进行投资,并给予适当的税收优惠,以充分激发社会组织的积极性;对农村老龄人口进行家庭照护实务培训、自我预防照护指导、居家入户辅导等,保障其生活自理能力。

5.2.3 完善子女养老支持体系

一是健全并完善子女养老的支持政策。对供养老龄人口的子女给予税收优惠支持,目前出台了赡养老人的税前扣除政策,今后可以持续加大对照料失能半失能老龄人口子女以及养老保障不充分的农村老龄人口子女的税收优惠力度,为失能半失能老龄人口提供舒适的养老环境,增加子女对农村老龄人口的代际经济支持,保障农村老龄人口的养老生活;与此同时,为子女看望农村老龄人口提供时间上的保障:落实法定假日、探亲假与年假,让子女可以多回家看望父母,增设高龄照护假和失能照护假等,为子女照顾高龄老人和失能老人提供条件。

二是重建子女养老的基础功能,通过文化约束和法律规范等形式,在整个社会中形成一种尊重老人、爱护老人和赡养老人的良好风尚,充分发挥代际赡养的作用,进一步加强子女对农村老龄人口在物质上的支持 and 精神上的沟通;同时在相关法律中对老年人的监护和赡养责任做出相应的规定。

5.2.4 加大智能服务平台适老化建设

一是普及通讯工具在农村老龄人口的使用程度,对于使用手机有困难的农村老龄人口,可以定期开展手机教学活动,发挥通讯工具在加强联系沟通、扩大社交范围和改善生活等方面的作用。

二是加强信息服务平台的适老化建设,构建兼顾农村老龄人口需求的信息基础设施,拓宽适老化智能终端产品供给,为农村老龄人口提供更多便利的智能产品和服务。对涉及农村老龄人口日常生活高频事项和服务场景要提供更多更细致的服务,并通过面对面指导的形式让农村老龄人口能够学会使用智能设备和享受智能服务。在养老服务机构、村委教育大会上,对农村老龄人口开展智能技术教育,以加速消除农村老龄人口所面对的“数字鸿沟”,并以数字化技术和数字化平台为农村老龄人口的社会生活赋能。

参考文献

- [1] Easterlin R A. Does economic growth improve the human lot? Some empirical evidence[M]// Nations and households in economic growth. Academic press, 1974: 89-125.
- [2] Wood W, Rhodes N, Whelan M. Sex differences in positive well-being: A consideration of emotional style and marital status[J]. Psychological bulletin, 1989, 106(2): 249.
- [3] Blanchflower D G, Oswald A J. Money, sex and happiness: An empirical study[J]. The Scandinavian Journal of Economics, 2004, 106(3): 393-415.
- [4] Alesina A, Di Tella R, MacCulloch R. Inequality and happiness: are Europeans and Americans different?[J]. Journal of public economics, 2004, 88(9-10): 2009-2042.
- [5] 陈诚, 杨巧, 李月. 隔代照料孙子女与老年人生活幸福感[J]. 大连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3, 44(01): 103-115.
- [6] 肖少北, 袁晓琳. 主观幸福感研究综述[J]. 国际精神病学杂志, 2010, 37(02): 118-122.
- [7] 汪全海, 姚应水, 金岳龙, 等. 农村女性老年人主观幸福感及其影响因素[J]. 中国老年学杂志, 2015, 35(01): 203-205.
- [8] Louis V V, Zhao S. Effects of family structure, family SES, and adulthood experiences on life satisfaction[J]. Journal of Family Issues, 2002, 23(8): 986-1005.
- [9] 张静平, 叶曼, 朱诗林. 贫困地区老年人幸福感指数及其影响因素[J]. 中国心理卫生杂志, 2008(02): 126-128.
- [10] 许加明. 老年人主观幸福感及其影响因素研究[J]. 中国老年学杂志, 2009, 29(24): 3241-3243.
- [11] Oswald A J. Happiness and economic performance[J]. The economic journal, 1997, 107(445): 1815-1831.
- [12] Shin D C. Does rapid economic growth improve the human lot? Some empirical evidence[J]. Social Indicators Research, 1980, 8: 199-221.
- [13] Ferrer-i-Carbonell A, Frijters P. How important is methodology for the estimates of the determinants of happiness?[J]. The economic journal, 2004, 114(497): 641-659.
- [14] 徐鹏, 周长城. 我国老年人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因素研究——基于 Anderson 健康行为模型的实证分析[J]. 社会保障研究, 2014(02): 43-52.
- [15] 江虹, 徐晶晶, 王瑞, 等. 不同年龄阶段老年人的幸福感、心理压力与心理弹性研究[J]. 山东大学学报(医学版), 2017, 55(09): 11-16.
- [16] 唐金泉. 代际支持对老年人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基于年龄组的差异性分析[J]. 南方人口, 2016, 31(02): 60-70.

- [17] 任杰, 金志成, 杨秋娟. 老年人主观幸福感影响因素的元分析[J]. 中国临床心理学杂志, 2010, 18(01): 119-121+62.
- [18] 徐映梅, 夏伦. 中国居民主观幸福感影响因素分析——一个综合分析框架[J].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报, 2014(02): 12-19+158.
- [19] Davey G, Chen Z, Lau A. 'Peace in a thatched hut—that is happiness': Subjective wellbeing among peasants in rural China[J]. Journal of Happiness Studies, 2009, 10: 239-252.
- [20] Graham C, Felton A. Inequality and happiness: insights from Latin America[J]. The Journal of Economic Inequality, 2006, 4: 107-122.
- [21] 亓寿伟, 周少甫. 收入、健康与医疗保险对老年人幸福感的影响[J]. 公共管理学报, 2010, 7(01): 100-107+127-128.
- [22] Diener E. Subjective well-being: The science of happiness and a proposal for a national index[J]. American psychologist, 2000, 55(1): 34.
- [23] 刘军强, 熊谋林, 苏阳. 经济增长时期的国民幸福感——基于 CGSS 数据的追踪研究[J]. 中国社会科学, 2012(12): 82-102+207-208.
- [24] Lucas R E. Time does not heal all wounds: A longitudinal study of reaction and adaptation to divorce[J]. Psychological science, 2005, 16(12): 945-950.
- [25] 程新峰, 姜全保. 丧偶与老年人主观幸福感研究: 性别差异与城乡差异分析[J]. 人口与发展, 2017, 23(04): 59-69+79.
- [26] 李幼穗, 赵莹, 张艳. 退休老人的主观幸福感及其影响因素[J]. 中国临床心理学杂志, 2008, 16(06): 591-593.
- [27] 刘光辉, 孙明霞, 李焱. “新农保”政策对农村老年人幸福感的影响[J]. 统计与决策, 2021, 37(19): 80-83.
- [28] 蒋俏蕾, 陈宗海. 银发冲浪族的积极老龄化: 互联网使用提升老年人主观幸福感的作用机制研究[J]. 现代传播(中国传媒大学学报), 2021, 43(12): 41-48.
- [29] Okun M A, Stock W A, Haring M J, et al. Health and subjective well-being: A meta-analysis[J]. The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aging and human development, 1984, 19(2): 111-132.
- [30] 赵娜, 周明洁, 张镇, 等. 健康对老年人幸福感的影响及死亡焦虑的中介作用[J]. 中国老年学杂志, 2016, 36(21): 5439-5441.
- [31] 张秀敏, 李为群, 刘莹圆. 社区老年人主观幸福感现状及影响因素分析[J]. 人口学刊, 2017, 39(03): 88-96.
- [32] 向运华, 李雯铮. 教育影响农村老年人幸福感的总体效应与机制[J]. 兰州学刊, 2020(07): 169-179.

- [33] Frey B S, Benz M, Stutzer A. Introducing procedural utility: Not only what, but also how matters[J]. *Journal of Institutional and Theoretical Economics (JITE)/Zeitschrift für die gesamte Staatswissenschaft*, 2004: 377-401.
- [34] 陈屹立. 生儿育女的福利效应: 子女数量及其性别对父母幸福感的影响[J]. *贵州财经大学学报*, 2016(03): 76-84.
- [35] 李强, 董隽含, 张欣. 子女数量和子女质量对父母自评幸福度的影响[J]. *华东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21, 53(04): 150-165+184.
- [36] 郑晓冬, 方向明. 子女数量、质量与老年人福利[J]. *宁夏社会科学*, 2018(03): 108-119.
- [37] 陆方文, 刘国恩, 李辉文. 子女性别与父母幸福感[J]. *经济研究*, 2017, 52(10): 173-188.
- [38] 刘亚飞, 胡静. 子女数量、父母健康与生活满意度——基于性别失衡视角[J]. *西北人口*, 2017, 38(03): 68-75+83.
- [39] Lawton M P, Moss M, Kleban M H. Marital status, living arrangements, and the well-being of older people[J]. *Research on Aging*, 1984, 6(3): 323-345.
- [40] Chen F, Short S E. Household context and subjective well-being among the oldest old in China[J]. *Journal of family issues*, 2008, 29(10): 1379-1403.
- [41] 张莉. 中国高龄老人的居住安排、代际关系和主观幸福感——基于对 CLHLS 数据的分析[J]. *国家行政学院学报*, 2015(05): 68-73.
- [42] 王金水, 许琪. 居住安排、代际支持与老年人的主观福祉[J]. *社会发展研究*, 2020, 7(03): 193-208+245.
- [43] 聂建亮, 陈博晗, 吴玉锋. 居住安排、居住条件与农村老人主观幸福感[J]. *兰州学刊*, 2022(01): 145-160.
- [44] Yang H, Chhandler D. Intergenerational relations: Grievances of the elderly in rural China[J]. *Journal of Comparative Family Studies*, 1992, 23(3): 431-453.
- [45] 李越, 崔红志. 农村老人主观幸福感及其影响因素分析——基于山东、河南、陕西三省农户调查数据分析[J]. *中国农村观察*, 2014(04): 18-28.
- [46] 穆光宗. 生育的成本——效用分析[J]. *南方人口*, 1993(04): 7-12.
- [47] 任强, 唐启明. 中国老年人的居住安排与情感健康研究[J]. *中国人口科学*, 2014(04): 82-91+128.
- [48] 李建新. 老年人口生活质量与社会支持的关系研究[J]. *人口研究*, 2007(03): 50-60.
- [49] 王萍, 李树苗. 代际支持对农村老年人生活满意度影响的纵向分析[J]. *人口研究*, 2011, 35(01): 44-52.
- [50] Pan Z, Chen J K. Association of Received Intergenerational Support with Subjective Well-Being among Elderly: The Mediating Role of Optimism and Sex Differences[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Environmental Research and Public Health*, 2022, 19(13): 7614.

- [51] 聂建亮. 子女越多农村老人越幸福吗?——兼论代际支持对农村老人主观幸福感的影响[J]. 西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8, 48(06): 91-101.
- [52] Cong Z, Silverstein M. Intergenerational time-for-money exchanges in rural China: Does reciprocity reduce depressive symptoms of older grandparents?[J]. *Research in Human Development*, 2008, 5(1): 6-25.
- [53] Merz E M, Consedine N S, Schulze H J, et al. Wellbeing of adult children and ageing parents: Associations with intergenerational support and relationship quality[J]. *Ageing & Society*, 2009, 29(5): 783-802.
- [54] 宋璐, 李树苗, 张文娟. 代际支持对农村老年人健康自评的影响研究[J]. *中国老年学杂志*, 2006(11): 1453-1455.
- [55] 杨金龙. 村域社会资本、家庭亲和对老年人生活满意度影响的实证分析[J]. *统计与决策*, 2013(15): 101-104.
- [56] 侯建明, 张培东, 周文剑. 代际支持对中国老年人口心理健康状况的影响[J]. *人口学刊*, 2021, 43(05): 88-98.
- [57] 田馨霖, 张晓娟. 收入、文化服务与农村老年人幸福感的实证研究[J]. *调研世界*, 2018(07): 56-61.
- [58] 王晓慧. 社会经济地位对老年人主观幸福感的影响研究[J]. *大连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1, 42(03): 92-100.
- [59] Zhou Y, Zhou L, Fu C, et al. Socio-economic factors related with the subjective well-being of the rural elderly people living independently in China[J]. *International journal for equity in health*, 2015, 14(1): 1-9.
- [60] 白志远, 亓寿伟. 收入门槛、相对剥夺与老年人幸福感[J]. *财贸经济*, 2017, 38(05): 20-33.
- [61] Easterlin R A. Will raising the incomes of all increase the happiness of all?[J]. *Journal of economic behavior & organization*, 1995, 27(1): 35-47.
- [62] 任海燕, 傅红春. 收入与居民幸福感关系的中国验证——基于绝对收入与相对收入的分析[J]. *南京社会科学*, 2011(12): 15-21.
- [63] Frey B S, Stutzer A. Happiness, economy and institutions[J]. *The Economic Journal*, 2000, 110(466): 918-938.
- [64] Veenhoven R. Freedom and happiness: A comparative study in forty-four nations in the early 1990s[J]. *Culture and Subjective Well-Being*, 2000, 257-288.
- [65] Chi I. Pension and subjective well-being among older adults in urban china: the role of social participation[J]. *Innovation in Aging*, 2019, 3(Suppl 1): S906.
- [66] 邓大松, 杨晶. 养老保险、消费差异与农村老年人主观幸福感——基于中国家庭金融调查数据的实证分析[J]. *中国人口科学*, 2019(04): 43-55+127.

- [67] 赵一凡, 周金娥. 新农保是否使中老年人生活更幸福——基于中国家庭追踪调查数据的实证研究[J]. 中国经济问题, 2021(06): 105-122.
- [68] 易定红, 赵一凡. 新农保养老金政策效果评估——基于老年人生活幸福感的实证研究[J]. 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 2021,41(06): 99-112.
- [69] 冯诗杰, 李宪, 袁正. 医疗保险与城镇老年人幸福感[J]. 消费经济, 2014, 30(02): 84-89.
- [70] 夏传玲, 麻凤利. 子女数对家庭养老功能的影响[J]. 人口研究, 1995(01): 10-16.
- [71] 桂世勋, 倪波. 老人经济供给“填补”理论研究[J]. 人口研究, 1995(06): 1-6.
- [72] 叶勇立, 钟莹, 伍艳荷, 等. 农村老年人生存质量与生活状态的相关性研究[J]. 中国老年学杂志, 2007(01): 49-51.
- [73] 刘岩. 私人代际转移动机研究——基于 CHARLS 的实证分析[J]. 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 2015(10): 56-66.
- [74] 郭志刚, 张恺悌. 对子女数在老年人家庭供养中作用的再检验——兼评老年经济供给“填补”理论[J]. 人口研究, 1996(02): 7-15.
- [75] 王硕. 家庭结构对老年人代际支持的影响研究[J]. 西北人口, 2016, 37(03): 78-83.
- [76] Knodel J, Friedman J, Si Anh T, et al. Intergenerational exchanges in Vietnam: Family size, sex composition, and the location of children[J]. Population studies, 2000, 54(1): 89-104.
- [77] Zimmer Z, Kwong J. Family size and support of older adults in urban and rural China: Current effects and future implications[J]. Demography, 2003, 40(1): 23-44.
- [78] Chou K L. Number of children and upstream intergenerational financial transfers: evidence from Hong Kong[J]. Journals of Gerontology Series B: Psychological Sciences and Social Sciences, 2010, 65(2): 227-235.
- [79] 陈卫, 杜夏. 中国高龄老人养老与生活状况的影响因素——对子女数量和性别作用的检验[J]. 中国人口科学, 2002(06): 51-57.
- [80] 谢桂华. 老人的居住模式与子女的赡养行为[J]. 社会, 2009, 29(05): 149-167+227.
- [81] 刘亚飞, 胡静. 多子一定多福吗: 子女数量与母亲健康[J]. 南方人口, 2016, 31(06): 69-78.
- [82] 宋月萍, 宋正亮. 生育行为对老年女性健康的影响[J]. 人口研究, 2016, 40(04): 76-87.
- [83] 慈勤英, 宁雯雯. 多子未必多福——基于子女数量与老年人养老状况的定量分析[J]. 湖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3, 40(04): 69-74.
- [84] 耿德伟. 多子多福?——子女数量对父母健康的影响[J]. 南方人口, 2013, 28(03): 8-16.
- [85] Zhang W, Liu G. Childlessness, psychological well-being, and life satisfaction among the elderly in China[J]. Journal of cross-cultural gerontology, 2007, 22: 185-203.
- [86] Pushkar D, Bye D, Conway M, et al. Does child gender predict older parents' well-being?[J]. Social indicators research, 2014, 118: 285-303.
- [87] 孙晓冬, 赖凯声. 子女性别与老年人主观幸福感[J]. 青年研究, 2020(05): 14-23+94.

- [88] 王阿妮, 赵广川. 老年主观幸福感及其差异的影响因素分析[J]. 统计与决策, 2019, 35(12): 99-102.
- [89] 刘生龙, 胡鞍钢, 张晓明. 多子多福? 子女数量对农村老年人精神状况的影响[J]. 中国农村经济, 2020(08): 69-84.
- [90] Kohler H P, Behrman J R, Skytthe A. Partner+ children= happiness? The effects of partnerships and fertility on well-being[J]. Population and development review, 2005, 31(3): 407-445.
- [91] 徐俊, 风笑天. 独生子女家庭养老责任与风险研究[J]. 人口与发展, 2012, 18(05): 2-10.
- [92] Guo M. Parental status and late-life well-being in rural China: the benefits of having multiple children[J]. Aging & Mental Health, 2014, 18(1): 19-29.
- [93] 王宏蕾, 谭国银, 鲍英善. 农村老年人代际关系和人际关系与主观幸福感的关系[J]. 中国心理卫生杂志, 2023, 37(01): 66-72.
- [94] 周律, 陈功, 王振华. 子女性别和孩次对中国农村代际货币转移的影响[J]. 人口学刊, 2012(01): 52-60.
- [95] 石智雷. 多子未必多福——生育决策、家庭养老与农村老年人生活质量[J]. 社会学研究, 2015, 30(05): 189-215+246.
- [96] 张海峰, 林细细, 张铭洪. 子女规模对家庭代际经济支持的影响——互相卸责 or 竞相示范[J]. 人口与经济, 2018(04):21-33.
- [97] 崔红志. 农村老年人主观幸福感影响因素分析——基于全国 8 省(区)农户问卷调查数据[J]. 中国农村经济, 2015(04): 72-80.
- [98] 王钦池. 生育行为如何影响幸福感[J]. 人口学刊, 2015, 37(04): 12-24.
- [99] 冷晨昕, 陈前恒. 子女数量与老年人幸福感关系研究——基于 CGSS2013 的实证分析[J]. 大连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9, 40(05): 60-68.
- [100] Diener E, Suh E M, Lucas R E, et al. Subjective well-being: Three decades of progress[J]. Psychological bulletin, 1999, 125(2): 276.
- [101] Shin D C, Johnson D M. Avowed happiness as an overall assessment of the quality of life[J]. Social indicators research, 1978, 5: 475-492.
- [102] Diener E. Subjective well-being[J]. Psychological bulletin, 1984, 95(3): 542.
- [103] 奚恺元, 张国华, 张岩. 从经济学到幸福学[J]. 上海管理科学, 2003(03): 4-5+18.
- [104] 陆雄文. 管理学大辞典[M]. 上海: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辞书出版社, 2013.
- [105] Veenhoven R. World database of happiness[J]. Social Indicators Research, 1995, 34: 299-313.
- [106] Stone A A, Shiffman S S, DeVries M W. Ecological momentary assessment[J]. 1999.
- [107] Sandvik E, Diener E, Seidlitz L. Subjective well-being: The convergence and stability of self-report and non-self-report measures[J]. Journal of personality, 1993, 61(3): 317-342.

- [108] Seidlitz L, Wyer Jr R S, Diener E. Cognitive correlates of subjective well-being: The processing of valenced life events by happy and unhappy persons[J]. *Journal of Research in Personality*, 1997, 31(2): 240-256.
- [109] Davidson R J. Well-being and affective style: neural substrates and biobehavioural correlates[J]. *Philosophical Transactions of the Royal Society of London. Series B: Biological Sciences*, 2004, 359(1449): 1395-1411.
- [110] Steptoe A, Wardle J, Marmot M. Positive affect and health-related neuroendocrine, cardiovascular, and inflammatory processes[J]. *Proceedings of the 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s*, 2005, 102(18): 6508-6512.
- [111] Cox D. Motives for private income transfers[J].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1987, 95(3): 508-546.
- [112] 古德, 家庭[M]. 魏章玲. 译.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1986.
- [113] Becker G S. A theory of social interactions[J].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1974, 82(6): 1063-1093.
- [114] 费孝通. 家庭结构变动中的老年赡养问题——再论中国家庭结构的变动[J]. *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1983(03): 7-16.
- [115] 车茂娟. 中国家庭养育关系中的“逆反哺模式”[J]. *人口学刊*, 1990(04): 52-54.
- [116] 王跃生. 中国家庭代际关系的理论分析[J]. *人口研究*, 2008(04): 13-21.
- [117] 郭于华. 代际关系中的公平逻辑及其变迁——对河北农村养老事件的分析[J]. *中国学术*, 2001(4): 34.
- [118] 王丽, 原新. 家庭子女数量和性别结构对老年人休闲生活影响的研究[J]. *南方人口*, 2016, 31(02): 71-80.
- [119] 王雁飞. 社会支持与身心健康关系研究述评[J]. *心理科学*, 2004(05): 1175-1177.
- [120] Meehan E. Citizenship and the European Community[J]. *Political Quarterly*, 1993, 64(2): 172-186.
- [121] 韦艳, 刘旭东, 张艳平. 社会支持对农村老年女性孤独感的影响研究[J]. *人口学刊*, 2010(04): 41-47.
- [122] 肖水源, 杨德森. 社会支持对身心健康的影响[J]. *中国心理卫生杂志*, 1987(04): 183-187.
- [123] 陶裕春, 申昱. 社会支持对农村老年人身心健康的影响[J]. *人口与经济*, 2014(03): 3-14.
- [124] 张文宏, 阮丹青. 城乡居民的社会支持网[J]. *社会学研究*, 1999(03): 14-19+22-26.
- [125] 马斯洛. 动机与人格(第3版)[M]. 许金声等译.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2.
- [126] Lyubomirsky S, Boehm J K. Human motives, happiness, and the puzzle of parenthood: Commentary on Kenrick et al.(2010)[J]. *Perspectives on Psychological Science*, 2010, 5(3): 327-334.

- [127] 张栋, 郑路, 褚松泽. 养儿防老还是养女防老?——子女规模、性别结构对家庭代际赡养影响的实证分析[J]. 人口与发展, 2021, 27(03): 96-109.
- [128] 周晓蒙, 周越. “数量—质量”权衡对老年人居住安排的影响[J]. 劳动经济评论, 2021, 14(02): 110-124.
- [129] 王萍, 左冬梅. 劳动力外流背景下中国农村老人居住安排的纵向分析[J]. 中国农村经济, 2007(06): 28-38.
- [130] 黄建宏, 段华明. 居住安排与老年人幸福感差异[J]. 南方人口, 2018, 33(05): 72-80.
- [131] 张栋. 代际支持、社会网络对老年人生活质量的影响——基于老化态度的中介效应分析[J].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学报, 2021, 35(03): 15-25.
- [132] 胡仕勇, 石人炳. 代际投入与农村老年人代际经济支持: 代际合作与家庭效用[J]. 人口研究, 2016, 40(05): 92-103.
- [133] 孙鹃娟. 中国城乡老年人的经济收入及代际经济支持[J]. 人口研究, 2017, 41(01): 34-45.
- [134] 高建新, 李树茁. 农村家庭子女养老行为的示范作用研究[J]. 人口学刊, 2012(01): 32-43.
- [135] 贺志峰. 代际支持对农村老年人主观幸福感的影响研究[J]. 人口与经济, 2011(S1): 1-3.
- [136] 罗扬眉, 胡华, 朱志红, 等. 湖南省老年人亲子支持与主观幸福感的相关研究[J]. 中国临床心理学杂志, 2008(02): 173-175.
- [137] 王萍, 张雯剑, 王静. 家庭代际支持对农村老年人心理健康的影响[J]. 中国老年学杂志, 2017, 37(19): 4893-4896.
- [138] 鲁元平, 王军鹏. 数字鸿沟还是信息福利——互联网使用对居民主观福利的影响[J]. 经济学动态, 2020(02): 59-73.
- [139] 周烁, 张文韬. 互联网使用的主观福利效应分析[J]. 经济研究, 2021, 56(09): 158-174.
- [140] 周力, 沈坤荣. 相对贫困与主观幸福感[J]. 农业经济问题, 2021(11): 102-114.
- [141] 张抗私, 王亚迪. 生育对已婚女性就业选择的影响研究[J]. 公共管理评论, 2021, 3(03): 53-75.
- [142] 王军, 詹韵秋. 子女数量与家庭消费行为: 影响效应及作用机制[J]. 财贸研究, 2021, 32(01): 1-13.
- [143] 贾洪波, 谢沁璇. 子女数量、社会保障供给对代际转移方向的影响——基于 CFPS2018 调查数据的实证分析[J].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2, 35(02): 40-51.
- [144] 周广肃, 孙浦阳. 互联网使用是否提高了居民的幸福感知——基于家庭微观数据的验证[J]. 南开经济研究, 2017(03): 18-33.
- [145] 鲁强, 徐翔. 巾帼不让须眉?——生育行为影响主观幸福感的双重性别差异[J]. 南开经济研究, 2018(04): 67-84.
- [146] 穆峥, 谢宇. 生育对父母主观幸福感的影响[J]. 社会学研究, 2014, 29(06): 124-147+244.

- [147] Fox G W C, Rodriguez S, Rivera-Reyes L, et al. PROMIS physical function 10-item short form for older adults in an emergency setting[J]. *The Journals of Gerontology: Series A*, 2020, 75(7): 1418-1423.
- [148] 彭代彦, 赖谦进.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的福利影响[J]. *管理世界*, 2008(03): 175-176.
- [149] 王锋, 葛星. 低碳转型冲击就业吗——来自低碳城市试点的经验证据[J]. *中国工业经济*, 2022(05): 81-99.
- [150] 田鸽, 张勋. 数字经济、非农就业与社会分工[J]. *管理世界*, 2022, 38(05): 72-84.
- [151] Sajaia Z. Maximum likelihood estimation of a bivariate ordered probit model: implementation and Monte Carlo simulations[J]. *The Stata Journal*, 2008, 4(2): 1-18.
- [152] Roodman D. Fitting fully observed recursive mixed-process models with cmp[J]. *The Stata Journal*, 2011, 11(2): 159-206.
- [153] 何兴强, 杨锐锋. 房价收入比与家庭消费——基于房产财富效应的视角[J]. *经济研究*, 2019, 54(12): 102-117.
- [154] Yang H. The distributive norm of monetary support to older parents: A look at a township in China[J].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the Family*, 1996: 404-415.
- [155] 丁志宏, 游奇, 魏海伟. 谁更会给老年父母经济支持?[J]. *中国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7, 34(02): 102-111.
- [156] Suitor J J, Pillemer K. Choosing daughters: Exploring why mothers favor adult daughters over sons[J]. *Sociological Perspectives*, 2006, 49(2): 139-161.
- [157] Dykstra P A, Fokkema T. Relationships between parents and their adult children: A West European typology of late-life families[J]. *Ageing & Society*, 2011, 31(4): 545-569.
- [158] Lee E, Spitze G, Logan J R. Social support to parents-in-law: The interplay of gender and kin hierarchies[J].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Family*, 2003, 65(2): 396-403.
- [159] 潘允康. 中国家庭网的现状和未来[J]. *社会学研究*, 1990(05): 97-102.
- [160] 张雪, 李伟, 戴璟, 等. 老年人口日常生活自理能力城乡差异分析——基于CHARLS(2018)数据的实证分析[J]. *人口与发展*, 2022, 28(04): 129-142+128.

C. 学位论文数据集:

关键词		密级		中图分类号	
子女数量；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		公开		F062.9	
学位授予单位名称	学位授予单位代码	学位类别		学位级别	
重庆大学	10611	学术学位		硕士	
论文题名		并列题名		论文语种	
多子多福？子女数量对农村老龄人口主观幸福感的影响研究		无		中文	
作者姓名	方崇颖	学号	202001021061t		
培养单位名称		培养单位代码			
重庆大学		10611			
学科专业	研究方向	学制	学位授予年		
产业经济学	人力资源与发展	3	2023		
论文提交日期	2023年5月22日	论文总页数	72		
导师姓名	张鹏	职称	教授		
答辩委员会主席		李树			
电子版论文提交格式					
文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图像 (<input type="checkbox"/>) 视频 (<input type="checkbox"/>) 音频 (<input type="checkbox"/>) 多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